

13-5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單位預算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編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目次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一、 預算總說明	1-7
二、 主要表	
1.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9-11
2.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12-14
三、 附屬表	
1.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15-29
2.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30-48
3. 各項費用彙計表	49-50
4. 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52-53
5. 資本支出分析表	54-55
6. 人事費彙計表	57
7. 預算員額明細表	58-59
8. 公務車輛明細表	61
9. 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62-63
10. 捐助經費分析表	64-65
11.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67
12.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68-71
13. 派員赴大陸計畫預算類別表	72-73
14.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74-79
15.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81
16. 委辦經費分析表	82-85
17.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87
18.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 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88-105

預算總說明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

(一)機關主要職掌

1. 專利權、商標權、著作權、積體電路電路布局、營業秘密與其他智慧財產權法規、制度之研究、研擬及執行。
2. 專利案件之審查、再審查、舉發審查、專利權管理與專利師之管理、監督及懲戒。
3. 商標、證明標章、團體標章與團體商標申請註冊、異議、評定、廢止案件之審查及商標權之管理。
4. 製版權與著作財產權質權登記、著作財產權人不明著作利用與音樂著作強制授權之許可、著作權爭議之調解、著作權集體管理團體之設立許可、輔導及監督。
5. 積體電路電路布局之登記及管理。
6. 智慧財產權相關資料之蒐集、公報發行、諮詢服務、資訊推廣、國際合作、資訊交流及聯繫、協調執行智慧財產權之相關保護。
7. 其他有關智慧財產權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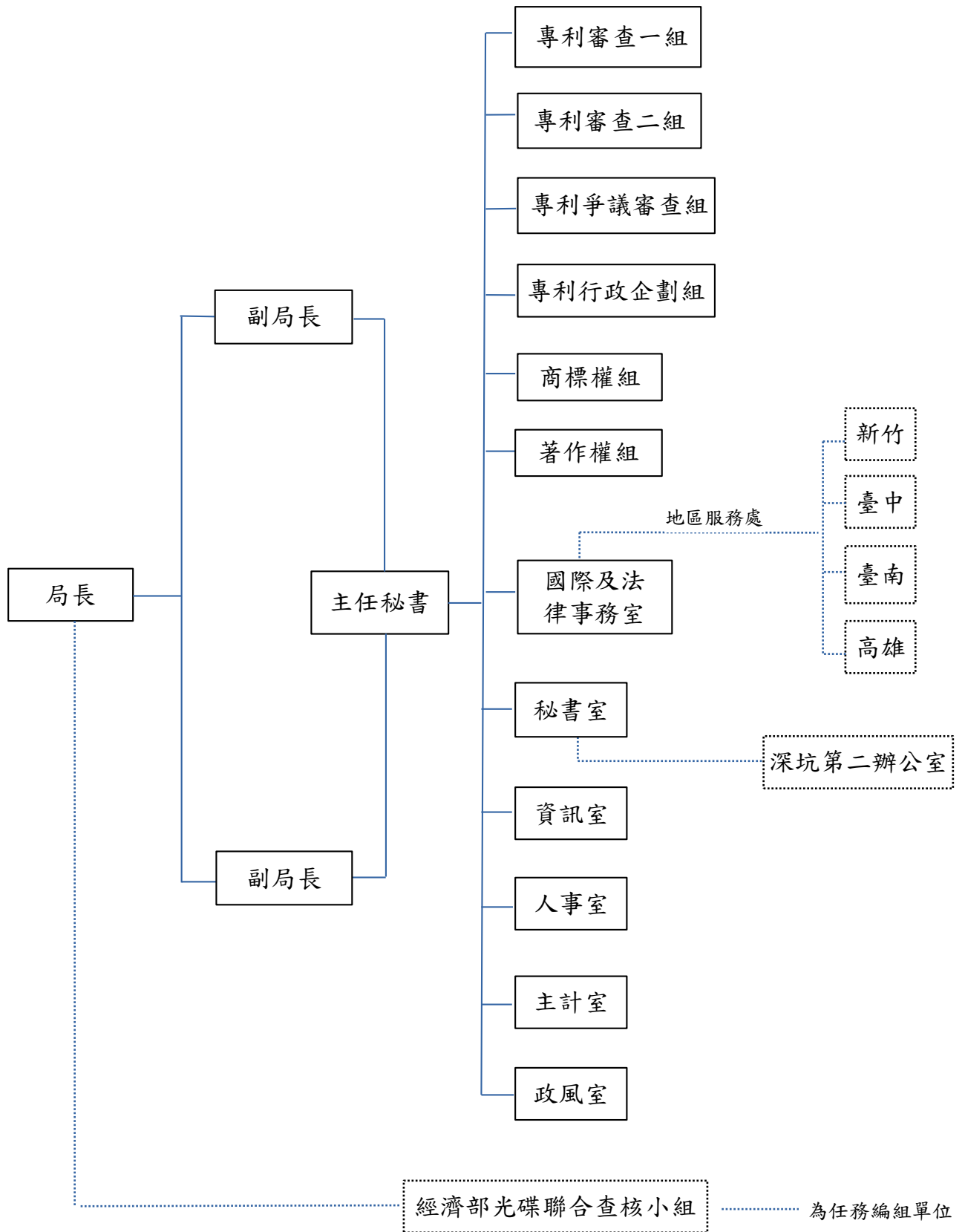
(二)內部分層業務

1. 專利審查一組：掌理民生用品類、機械類、作業運輸類、生技醫藥類、化工類、電子及電力類發明專利案之審查及其他有關轄管產業類別發明專利案件審查等事項。
2. 專利審查二組：掌理半導體製程類、半導體元件類、資訊類、通訊類、光電類、物理類發明專利案之審查及其他有關轄管產業類別發明專利案件審查等事項。
3. 專利爭議審查組：掌理各類專利案之再審查、舉發、更正之審查及其行政爭訟之處理、新型專利案之技術報告作業、審查基準之研修及審查品質之管理、專利審查人員之訓練及其他有關專利爭議審查等事項。
4. 專利行政企劃組：掌理專利行政企劃、專利統計、專利法制之教育訓練、宣導、專利商品化、相關團體之聯繫與獎(補)助、智慧財產專業人員之培訓及宣導；專利案件之程序審查及積體電路電路布局案之審查；專利國際分類、發明專利案早期公開前審查及新型專利案形式審查；專利權發證、專利年費、專利權讓與、禁止處分登記、專利優先權證書、專利閱卷事宜、專利師職前訓練及專利師公會業務督導；設計專利案之審查、兩岸專利權相關事務之處理及其他有關專利行政企劃等事項。

5. 商標權組：掌理商標一般行政與商標權延展、變更、授權、移轉及質權登記之管理；商標、證明標章、團體標章、團體商標申請註冊案之審查及其行政爭訟之處理；商標異議、評定、廢止案之審查及其行政爭訟之處理；商標法規之制（訂）定、修正、解釋之擬議及商標審查品質之管理；兩岸商標權相關事務之處理及其他有關商標權等事項。
6. 著作權組：掌理著作權集體管理團體之管理、著作權之教育推廣；著作權法規之制（訂）定、修正、解釋之擬議及著作權爭議之調解；製版權登記、著作財產權質權登記、著作財產權人不明著作利用之許可、音樂著作強制授權之許可；協調執行智慧財產權之相關保護；兩岸著作權相關事務之處理及其他有關著作權等事項。
7. 國際及法律事務室：掌理智慧財產權相關國際事務之處理；商標法規、著作權法規以外，其他本局主管法規之制（訂）定、修正、解釋之擬議，相關業務涉及法規適用疑義之諮詢及國家賠償案件之處理；智慧財產權相關組織之資料交流、聯繫及合作；智慧財產權圖書與資料之蒐集、典藏、管理及館際合作、本國專利資料之英譯作業、資料服務閱覽室及各地區服務處業務之處理；智慧財產權月報、年報與相關出版及發行、智慧財產權統計資料之分析；本局施政計畫之研擬、協調與管考及智慧財產權政策之研究；其他有關智慧財產權之國際及法律事務等事項。
8. 秘書室：掌理印信典守及文書、檔案之管理；議事、出納、財務、營繕、採購及其他事務管理；國會聯絡、媒體公關事務之規劃、研擬、執行及管考；工友(含技工、駕駛)之管理；專利說明書全文數位化作業、公報出版與發行業務之處理；不屬其他各組、室等事項。
9. 資訊室：掌理本局資訊整體發展、資訊政策與治理之規劃及推動；本局資通安全之推動及辦理；本局行政與業務資訊服務之規劃、管理及推動；本局資訊基礎設施與網路服務之規劃及管理；本局使用者端之服務及管理；其他有關資訊等事項。
10. 人事室：掌理本局人事事項。
11. 主計室：掌理本局歲計、會計及統計事項。
12. 政風室：掌理本局政風事項。

(三)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1. 組織系統圖



2. 預算員額說明表

單位：人

區分	預算員額		比較增減內容
	114年度	113年度	
職員	719	712	本年度824人較上年度824人，減列聘用人員7人、轉正職員7人。
聘用	61	68	
約僱	26	26	
技工	5	5	
工友	12	12	
駕駛	1	1	
合計	824	824	

二、施政目標與重點

為配合經濟部發展半導體、AI、軍工、安控及通訊等五大信賴產業、投資臺灣布局全球，打造「經濟日不落國」、穩定供電及供水並協助中小企業低碳數位雙軸轉型等施政方向。本局以強化智慧財產權保護環境為施政目標，並以精進智慧財產權法制，推升專利商標審查品質與效能，完善智慧財產權數位環境，落實保護智慧財產權，促進研發成果之運用為施政重點。

本局依據行政院114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社經情勢變化及本局未來發展需要，編定114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下：

(一)年度施政目標

1. 精進智慧財產權法制，符合產業需求及國際發展優勢。
2. 推升專利商標審查品質與效能，促進創新產業之發展。
3. 推動著作權集體管理及授權制度有效運作，助益文化產業傳播與發展。
4. 培育智慧財產專業人才，厚植智慧財產人力資本。
5. 完善智慧財產權數位環境，提供優質及便捷的智能化服務，提升為民服務效能。
6. 強化全球專利檢索知識服務，完善研發與智財服務基礎環境。
7. 拓展國際及兩岸智慧財產權保護合作，提升我國智財國際地位，落實我國產業全球布局利益之保護。
8. 協調查禁仿冒工作，強化智慧財產權之保護。

(二)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智慧財產權科技發展	一 智慧財產服務暨業界運用效能躍升計畫	一、健全專利檢索與審查 e 化基礎環境，提升審查品質與效能，促進產業創新發展。 二、優化智慧財產權檢索資源與產業應用服務，提升產業布局分析能力。 三、推動專利與產業鏈結媒合，培訓智慧財產專業人才。
	二 新創產業加速審查計畫	一、加速新創公司專利申請案審查效能，及早獲得審查結果。 二、完善新創產業專利布局，協助新創產業布局重點市場。 三、橫向連結新創園區及基地，客製化智慧財產知能輔導，建立新創公司智慧財產量能及核心競爭力。
	三 服務型智慧政府2.0推動計畫-經濟決策輔助及智慧治理計畫-智權數位基磐計畫	一、發展「資料交換及智權大數據」，大數據建設基磐紮根。 二、推動「新興科技創新智權應用」，智權服務運作智能化。 三、建構「智權保護雲端行動服務」，企業服務隨身易上手。 四、整合「政府數位服務基礎架構」，治理網絡跨機關鏈結。

三、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一)前(112)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智慧財產權科技發展	一、提供全球專利檢索服務，協助國內產業創新研發。 二、辦理產業專利分析與布局競賽，提升產業智財布局能力。 三、擴大專利檢索案件量。	一、「全球專利檢索系統」提供可檢索1億5,914萬1,230筆本國及全球核准公告、公開專利資料，使本國企業取得過去跨國企業才能取得、整合的全球專利數據資源，有效協助產業與中小企業建立大數據應用，快速掌握產業技術發展趨勢。 二、完成產業專利分析與布局競賽，計有60組團隊參賽，並於112年11月14日辦理頒獎典禮暨成果發表，提供國內交流產業趨勢及專利分析布局知識契機，達到強化產學合作，帶動企業深耕產業分析與專利布局之效果。 三、專利檢索中心完成9,437件專利前案檢索報告，提升專利審查效能，有助於發明專利平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四、健全專利檢索資料庫。</p> <p>五、強化專利檢索效能。</p> <p>六、充實國外專利及非專利資料庫。</p> <p>七、開放專利資料，提升產業研發效率。</p> <p>八、推動線上審查，提升專利審查效能。</p> <p>九、智財實務人才養成。</p> <p>十、智財專業扎根擴散。</p> <p>十一、發展國際專利分類(IPC)自動分類，深化應用大數據與機器學習技術。</p>	<p>均審結期間維持14個月。</p> <p>四、完成專利新申請案紙本文件數位化作業共26萬789頁，充分揭露專利技術資訊，提供我國優質的研發環境。</p> <p>五、「中華民國專利資訊檢索系統」各界查詢檢索次數達1,784萬8,057次，提供外界資料完整且便捷之專利檢索服務。</p> <p>六、持續引進並使用 EPOQUE.Net、Derwent Innovation 等國外資料庫供專利審查人員使用，檢索次數達3萬1,254次，有助提升專利審查效能。</p> <p>七、專利公報及說明書免費下載查詢服務，累計開放專利資料案件數逾212萬件，112全年下載量逾1億3,000萬件，提供高價值、可再處理的專利資料，有利企業加值運用。</p> <p>八、新型技術報告線上審查比率已達100%，有效提升審查效能。</p> <p>九、辦理智財策略及實務人才培訓班合計18班次，培訓568人次，提供各界所需智財專業人才。</p> <p>十、辦理智慧財產國內及國際研討會合計4場次，共454人次參與，促進智慧財產權各界之意見交換。</p> <p>十一、專利案件國際專利分類(IPC)自動分類模型準確率達80%，提供審查人員分類參考建議及進行案件大分類自動分派，有效減少審查工作負擔。</p>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113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智慧財產權科技發展	<p>一、擴增全球專利檢索服務，提供產業專利策略布局之檢索工具。</p> <p>二、健全專利檢索基礎環境，提升專利審查品</p>	<p>一、「全球專利檢索系統」累計已開放可檢索全球核准公告及公開專利資料件數達1億6,338萬6,298件，有效協助產業與中小企業建立大數據應用，快速掌握產業技術發展趨勢。</p> <p>二、專利檢索中心完成專利前案檢索報告4,657件，提升專利審查效能，有助於發明專利平均審結期間維持14個月。</p>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質與效能。</p> <p>三、充實專利檢索資源，提供產業加值運用。</p> <p>四、辦理智慧財產培訓課程，養成產業發展所需智慧財產專業人才。</p> <p>五、運用新興科技，深化應用大數據與機器學習技術。</p>	<p>三、專利檢索資料庫各界查詢檢索次數達658萬642次，提供外界資料完整且便捷之專利檢索服務。</p> <p>四、培訓智慧財產專業人員500人次，提供各界所需智財人才。</p> <p>五、為降低外界進行商標檢索技術門檻，自113年3月25日起對外開放商標以圖找圖檢索服務，使用者可透過上傳圖片輕鬆快速地尋找相同或近似商標，提升商標註冊效率和便利性。</p>

本 頁 空 白

主 要 表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合計	4,367,293	4,182,329	4,808,873	184,964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285	285	70	-	
	137			0426410000 智慧財產局	285	285	70	-	
		1		0426410300 賠償收入	285	285	70	-	
			1	0426410301 一般賠償收入	285	285	70	-	本年度預算數係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賠償收入。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4,365,429	4,180,484	4,807,097	184,945	
	111			0526410000 智慧財產局	4,365,429	4,180,484	4,807,097	184,945	
		1		0526410100 行政規費收入	4,358,348	4,173,403	4,801,434	184,945	
			1	0526410101 審查費	1,187,074	1,181,270	1,176,245	5,804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受理專利申請案收入810,82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5,654千元。 2. 受理商標申請案收入376,100千元，與上年度同。 3. 新增受理商標代理人登錄收入150千元。
			2	0526410102 證照費	62,917	62,917	71,978	-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核發商標證明書件及補發或換發商標註冊證收入1,033千元，與上年度同。 2. 核發專利證書及證明書件收入61,884千元，與上年度同。
			3	0526410103 登記費	484,917	484,917	532,177	-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辦理各項商標登記及註冊費收入483,582千元，與上年度同。 2. 辦理積體電路電路布局登記收入1,264千元，與上年度同。 3. 辦理製版權登記等收入71千元，與上年度同。
			4	0526410104 考試報名費	600	-	-	600	本年度預算數係商標專業能力認證考試報名費收入。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4	150	1	5	0526410105 許可費	2,622,840	2,444,299	3,021,034	178,541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專利年費收入2,622,82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78,541千元。 2. 著作權團體許可費收入20千元，與上年度同。
			2	05264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7,081	7,081	5,663	-	
			1	0526410303 資料使用費	3,529	3,529	3,572	-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商標閱卷收入9千元，與上年度同。 2. 資料庫檢索收入516千元，與上年度同。 3. 專利資料使用費收入3,004千元，與上年度同。
			2	0526410307 服務費	3,552	3,552	2,091	-	本年度預算數係生物材料寄存之服務費收入。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987	976	1,447	11	
				0726410000 智慧財產局	987	976	1,447	11	
				0726410100 財產孳息	955	944	1,093	11	
				0726410101 利息收入	30	19	116	11	本年度預算數係各計畫經費等專戶存款之利息收入。
				0726410103 租金收入	925	925	977	-	本年度預算數係停車位等租金收入。
				0726410500 廢舊物資售價	32	32	354	-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報廢財產及廢舊物品等收入。
7	148	1		1200000000 其他收入	592	584	259	8	
				1226410000 智慧財產局	592	584	259	8	
				1226410200 雜項收入	592	584	259	8	
				12264102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	-	3	-	前年度決算數係收回以前年度員工休假補助費等繳庫數。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2	592	584	256	8	本年度預算數係販售各類公報及印售書刊等收入。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13	5		1	002600000 經濟部主管				
				002641000 智慧財產局	1,722,426	1,589,688	1,503,812	132,738
				522641000 科學支出	340,368	259,120	209,735	81,248
				522641300 智慧財產權科技 發展	340,368	259,120	209,735	81,248
				1. 本年度預算數340,368千元，包括業務費181,209千元，設備及投資68,466千元，獎補助費90,693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智慧財產服務暨業界運用效能躍升計畫經費248,76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優化智權資訊與產業應用服務計畫等經費53,047千元。 (2)服務型智慧政府2.0推動計畫-智權數位基磐計畫總經費360,000千元，分年辦理，110至113年度已編列194,970千元，本年度續編35,29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4,305千元。 (3)促進高齡科技智財布局能力計畫經費14,61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資訊系統開發等經費2,184千元。 (4)6G專利有效性鑑別計畫經費6,09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資訊系統開發等經費910千元。 (5)新增新創產業加速審查計畫經費35,600千元。				
				592641000 其他經濟服務支 出	1,382,058	1,330,568	1,294,077	51,490
			2	592641010 一般行政	1,121,978	1,091,168	1,053,395	30,810
								1. 本年度預算數1,121,978千元，包括人事費999,829千元，業務費116,958千元，設備及投資4,921千元，獎補助費270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人員維持費999,829千元，較上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3		5926411000 推動保護智慧財產權	257,872	237,192	240,682	20,680	<p>年度伸算增列調整待遇等經費19,871千元。</p> <p>(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75,12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公大樓維護及機電設備更新等經費5,855千元。</p> <p>(3)資訊管理經費7,70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汰換個人電腦螢幕等經費123千元。</p> <p>(4)文書及檔案管理經費39,318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商標檔案清理等經費5,207千元。</p> <p>1.本年度預算數257,872千元，包括業務費233,576千元，設備及投資8,883千元，獎補助費15,413千元。</p> <p>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p> <p>(1)國際合作及資料服務經費52,75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製作專利公報及發明公開公報等經費1,213千元。</p> <p>(2)專利行政及企劃經費49,61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優良專利發明者獎勵金等經費10,038千元。</p> <p>(3)專利審查業務經費47,49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專利案件審查等經費10,209千元。</p> <p>(4)商標行政及審查經費5,46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商標專業能力認證考試等經費1,999千元。</p> <p>(5)著作權管理及保護經費4,841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跨域智慧人才研習營等經費147千元。</p> <p>(6)營業秘密保護經費94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研討會所需場地租金等經費7千元。</p> <p>(7)業務電子化推動經費96,75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資訊系統管理維護等經費2,625千元。</p>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4		2,208	2,208	-	-	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

附 屬 表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426410300 賠償收入	-0426410301 -一般賠償收入	預算金額	285	承辦單位	秘書室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廠商違約逾期罰款及賠償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各類法令、契約所應獲得之賠償。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285	
	137			0426410000 智慧財產局	285	
		1		0426410300 賠償收入	285	
			1	0426410301 一般賠償收入	285	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賠償收入。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26410100 行政規費收入	-0526410101 - 審查費	預算金額	1,187,074	承辦單位	專利行政企劃組、專利爭議審查組及商標權組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專利、商標申請案及商標代理人登錄收入。

二、法令依據

1. 專利法第146條第1項、專利規費收費辦法第2至6條。
2. 商標法第6、104條及商標規費收費標準第2、5、6條。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1,187,074	
	111			智慧財產局	1,187,074	
		1		0526410100 行政規費收入	1,187,074	
			1	0526410101 審查費	1,187,074	1. 受理專利申請案收入810,824千元，包括：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發明新申請案50,242件*3,500元=175,847千元。 (2)新型形式審查申請案14,662件*3,000元=43,986千元。 (3)設計申請案7,155件*3,000元=21,465千元。 (4)實體審查申請案508,690千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請求項在10項以內20,210件*7,000元=141,470千元。 <2>請求項介於11-20項16,881件*13,400元=226,205千元。 <3>請求項介於21-30項3,683件*20,600元=75,870千元。 <4>請求項介於31-50項1,458件*30,200元=44,031千元。 <5>請求項於50項以上510件*41,400元=21,114千元。 (5)受理專利再審查、舉發及新型技術報告申請案收入60,836千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發明再審查申請案4,280件，請求項在10項以內者約占40%計1,712件，每件7,000元，請求項超過10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26410100 行政規費收入	-0526410101 -審查費	預算金額	1,187,074	承辦單位	專利行政企劃組、專利爭議審查組及商標權組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p>項者約占60%計2,568件，平均請求項19項，超過10項部分，每項加收800元。1,712件*7,000元+2,568件*(7,000元+9項*800元)=48,450千元。</p> <p><2>設計再審查申請案49件*3,500元=171千元。</p> <p><3>發明舉發申請案70件，每件5,000元，平均請求項9項，每項加收800元。70件*(5,000元+9項*800元)=854千元。</p> <p><4>新型舉發申請案300件，每件5,000元，平均請求項5項，每項加收800元。300件*(5,000元+5項*800元)=2,700千元。</p> <p><5>設計舉發申請案27件*8,000元=216千元。</p> <p><6>新型技術報告申請案1,500件，請求項在10項以內者約占85%計1,275件，每件5,000元，請求項超過10項者約占15%計225件，平均請求項17項，超過10項部分，每項加收600元。1,275件*5,000元+225件*(5,000元+7項*600元)=8,445千元。</p> <p>2. 受理商標申請案收入376,100千元，包括：</p> <p>(1) 申請商標或團體商標註冊107,935類*3,400元=366,979千元。</p> <p>(2) 申請分割後增加件數357件*2,000元=714千元。</p> <p>(3) 申請異議700類*4,000元=2,800千元。</p> <p>(4) 申請評定101類*7,000元=707千元。</p> <p>(5) 申請廢止700類*7,000元=4,900千元。</p> <p>3. 受理商標代理人登錄收入300件*500元=150千元。</p>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26410100 行政規費收入	-0526410102 -證照費	預算金額	62,917	承辦單位	專利行政企劃組及商標權組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發給專利證書及證明書、補發或換發商標註冊證及發給各種證明書件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1. 專利法第146條第1項、專利規費收費辦法第8、9條。
2. 商標法第104條、商標規費收費標準第6、7條。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62,917	
	111			智慧財產局	62,917	
		1		0526410100 行政規費收入	62,917	
			2	0526410102 證照費	62,917	1. 核發專利證書及證明書收入61,884千元，包括： (1) 核發專利證書51,000件*1,000元=51,000千元。 (2) 申請發給專利證明書10,884件*1,000元=10,884千元。 。 2. 核發商標證明書件及補發或換發商標註冊證等收入1,033千元，包括： (1) 申請發給各種商標證明書件800件*500元=400千元。 (2) 申請補發或換發商標註冊證1,266件*500元=633千元。 。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26410100 行政規費收入	-0526410103 -登記費	預算金額	484,917	承辦單位	專利行政企劃組、商標權組及著作權組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1. 商標各項登記包括變更註冊申請事項或註冊事項、減縮註冊商品或服務、移轉、授權再授權、質權設定、廢止授權或再授權及註冊費等收入。
2. 積體電路電路布局登記收入。
3. 製版權登記、音樂著作強制授權、著作權爭議調解相關案件、著作財產權質權各項登記、著作財產權人不明著作利用許可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1. 商標法第104條、商標規費收費標準第3、4、6條。
2. 積體電路電路布局保護法第38條、積體電路電路布局規費收費準則第3、4條。
3. 著作權法第105條、著作權相關案件規費收費標準第2條。
4. 規費法第10條、著作財產權質權各項登記規費收費準則第2條、著作財產權人不明著作利用許可申請規費收費準則第2條。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484,917	
	111			0526410000 智慧財產局	484,917	
		1		0526410100 行政規費收入	484,917	
			3	0526410103 登記費	484,917	1. 辦理各項商標登記及註冊費收入483,582千元，包括： (1) 申請延展註冊51,132類*4,000元=204,528千元。 (2) 申請變更註冊申請事項或註冊事項10,304件*500元=5,152千元。 (3) 申請減縮註冊商品或服務100件*500元=50千元。 (4) 申請移轉登記10,200件*2,000元=20,400千元。 (5) 申請授權或再授權登記1,040件*2,000元=2,080千元。 (6) 申請質權設定登記46件*2,000元=92千元。 (7) 申請廢止授權或再授權登記30件*1,000元=30千元。 (8) 註冊規費100,500類*2,500元=251,250千元。 2. 辦理積體電路電路布局登記收入158件*8,000元=1,264千元。 3. 辦理製版權登記等收入計71千元，包括： (1) 受理著作權爭議調解案件4件*4,000元=16千元。 (2) 受理音樂著作強制授權登記1件*3,000元=3千元。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26410100 行政規費收入	-0526410103 -登記費	預算金額	484,917	承辦單位	專利行政企劃組、商 標權組及著作權組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p>(3)受理製版權登記1件*3,800元=4千元。</p> <p>(4)受理著作財產權質權設定5件*3,000元=15千元。</p> <p>(5)受理著作財產權質權讓與、變更、消滅或處分之限制4件*2,000元=8千元。</p> <p>(6)著作財產權人不明著作利用許可申請案5件*5,000元=25千元。</p>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26410100 行政規費收入	-0526410104 -考試報名費	預算金額	600	承辦單位	商標權組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商標專業能力認證考試報名費。

二、法令依據

商標法第6條。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600	
	111			0526410000 智慧財產局	600	
		1		0526410100 行政規費收入	600	
			4	0526410104 考試報名費	600	商標專業能力認證考試報名費收入，預估報名人數100人，每人約6,000元，計600千元。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26410100 行政規費收入	-0526410105 -許可費	預算金額	2,622,840	承辦單位	專利行政企劃組及著作權組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專利年費及核發著作權集體管理團體許可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1. 專利法第146條第1項及專利規費收費辦法第10條。
2. 規費法第10條、著作權集體管理團體規費收費準則第2條。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2,622,840	
	111			智慧財產局	2,622,840	
		1		0526410100 行政規費收入	2,622,840	
			5	0526410105 許可費	2,622,840	1. 專利年費收入2,622,820千元，包括： (1)發明專利年費第1至第3年年費106,472件*2,500元=266,180千元。 (2)發明專利年費第4至第6年年費83,336件*5,000元=416,680千元。 (3)發明專利年費第7至第9年年費74,752件*8,000元=598,016千元。 (4)發明第10年以上專利年費57,365件*16,000元=917,840千元。 (5)新型專利年費第1至第3年年費34,886件*2,500元=87,215千元。 (6)新型專利年費第4至第6年年費24,610件*4,000元=98,440千元。 (7)新型專利年費第7年以上年費17,678件*8,000元=141,424千元。 (8)設計專利年費第1至第3年年費18,476件*800元=14,781千元。 (9)設計專利年費第4至第6年年費14,377件*2,000元=28,754千元。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26410100 行政規費收入	-0526410105 -許可費	預算金額	2,622,840	承辦單位	專利行政企劃組及著作權組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p>(10)設計專利年費第7年以上年費17,830件*3,000元=53,490千元。</p> <p>2.辦理著作權集體管理團體各項申請規費(申請合併許可)2件*10,000元=20千元。</p>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264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26410303 -資料使用費	預算金額	3,529	承辦單位	商標權組、國際及法律事務室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申請取得我國專利資料、商標閱卷及國內外資料庫檢索費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1. 規費法第10條、專利資料收費標準第3條。
2. 商標法第104條、商標規費收費標準第6條。
3. 規費法第10條、經濟部及所屬機關提供政府資訊收費標準第4條。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3,529	
	111			智慧財產局	3,529	
		2		05264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3,529	
			1	0526410303 資料使用費	3,529	1. 專利資料使用費收入3,004千元，包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發明公開及公告新型英譯資料4份*690,000元=2,760千元。 (2)公開說明書影像1份*70,000元=70千元。 (3)公告說明書影像3份*58,000元=174千元。 2. 商標閱卷收入18件*500元=9千元。 3. 資料庫檢索收入258,000頁*2元=516千元。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264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26410307 -服務費	預算金額	3,552	承辦單位	專利行政企劃組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生物材料寄存收入。

二、法令依據

專利法第27條及有關專利申請之生物材料寄存辦法。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3,552	
	111			0526410000 智慧財產局	3,552	
		2		05264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3,552	
			2	0526410307 服務費	3,552	生物材料寄存收入96件*37,000元=3,552千元。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26410100 財產孳息	-0726410101 -利息收入	預算金額	30	承辦單位	專利行政企劃組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委辦及補助計畫經費等專戶存款利息收入。

二、法令依據

預算法及合約等有關規定。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30	
	150			0726410000 智慧財產局	30	
		1		0726410100 財產孳息	30	
			1	0726410101 利息收入	30	係委辦及補助計畫經費等專戶存款利息收入。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26410100 財產孳息	-0726410103 -租金收入	預算金額	925	承辦單位	秘書室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本局員工租用停車位租金收入及深坑地下停車場之停車位租金收入等。

二、法令依據

國有財產法第7條及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員工停車場管理要點第5點。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925	
	150			0726410000 智慧財產局	925	
		1		0726410100 財產孳息	925	
			2	0726410103 租金收入	925	本局員工租用停車位租金收入、本局深坑地下停車場之停車位租金收入等。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26410500 廢舊物資售價	預算金額	32	承辦單位	秘書室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出售本局報廢財產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國有財產法第7條。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32	
	150			0726410000 智慧財產局	32	
		2		0726410500 廢舊物資售價	32	係公開標售報廢財產、廢舊物品等收入。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1226410200 雜項收入	-1226410210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592	承辦單位	國際及法律事務室、 秘書室、人事室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印售專利公報、商標公報、發明公開公報、使用郵資機酬金、尚未開立收據款項及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1.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出版品管理作業要點第6點。
2. 預算法、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及合約等有關規定。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7				1200000000 其他收入	592	
	148			1226410000 智慧財產局	592	
		1		1226410200 雜項收入	592	
			2	1226410210 其他雜項收入	592	1. 販售專利光碟公報收入240套*800元=192千元。 2. 販售商標光碟公報收入130套*200元=26千元。 3. 販售發明公開光碟公報收入80套*200元=16千元。 4. 印售書刊收入660本*300元=198千元。 5. 使用郵資機收入及繳款人未來函申請及告知匯款用途，致無法開立收據之繳庫數收入152千元。 6. 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之收入8千元。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26413000 智慧財產權科技發展	預算金額	340,368
<p>計畫內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強化專利審查效能計畫：捐助專利檢索中心辦理專利檢索等業務。 2. 優化智權資訊與產業應用服務計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申請案書面文件電子化作業。 (2) 辦理審查業務電子化。 (3) 健全智權檢索資料庫及便捷專利布局與產業分析服務。 (4) 建構商標知識服務。 (5) 持續引進國外專利及非專利資料庫，並分析國際專利新訊及推廣專利檢索訓練課程。 (6) 提升產業智財布局能力。 3. 專利與產業媒合之拓廣計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智財策略人才及智財實務人才培育課程並辦理能力認證考試。 (2) 輔導專利與臺灣國際專業展結合，透過建構一個創新展示暨交易場域，創造跨國技術交流及良性競爭之機會。 (3) 加強國際交流活動。 4. 服務型智慧政府2.0推動計畫-經濟決策輔助及智慧治理計畫-智權數位基磐計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資料交換及智權大數據。 (2) 新興科技創新智權應用。 (3) 智權保護雲端行動服務。 (4) 政府數位服務基礎架構。 5. 高齡科技產業-普惠科技驅動高齡市場商機計畫-促進高齡科技智財布局能力計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強化高齡科技產業專利布局及技術应用能力。 (2) 匯聚高齡科技產業技術趨勢及研發保護資訊。 6. 晶片驅動產業創新再升級-晶片驅動6G通訊產業創新計畫-6G專利有效性鑑別計畫：協助廠商快速識別專利有效性及加速專利審查作業。 7. 加速新創公司專利申請案審查效能計畫：建立積極型專利審查流程及建構加速審查數位環境，加速新創專利審查速度。 8. 提升新創產業競爭力計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善新創產業專利布局，協助新創公司取得優質專利及布局重點市場。 (2) 建立新創產業智慧財產能量及核心競爭力，並擴大新創發展能量。 	<p>預期成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強化專利審查效能計畫：專利檢索中心協助本局辦理審查前端之專利檢索，預計完成專利檢索報告9,600件，藉以增加發明專利案審結4,800件及專利分析報告2份。 2. 優化智權資訊與產業應用服務計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書面文件電子化作業，將專利申請案件轉換為電子化格式，作為建置本國專利檢索資料庫，提供後續增值利用之應用基礎，並可便利及提高審查官審查作業效率。 (2) 建置智權線上審查服務，建立標準化審查作業流程，整合優化審查作業環境，縮短審查行政時間，加快企業取得權利時效，保障企業研發成果。 (3) 健全專利及商標檢索資料庫與完善檢索系統，提升審查前案之檢索效能，並提供檢索與產業分析公眾服務，預計年度服務檢索次數達1,400萬次，協助產業增值運用，推動創新研發量能。 (4) 建立一站式產業商標知識數位服務平台，協助企業商標布局，提供5項商標趨勢統計分析，並輔導企業提升商標管理能力。 (5) 持續引進國外相關檢索資料庫，提供審查人員於同一平台檢索國外專利及非專利資料，運用完整之前案檢索資訊，提升專利審查效能，並使檢索資源與國際調合化。 (6) 辦理1場次專利布局及產業分析布局競賽，提供國內切磋商交流產業趨勢及專利分析布局知識的機會與管道。 3. 專利與產業媒合之拓廣計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企業智財人才需求，開辦各類智財專業課程，全面提升各類智財專業人員知能，預計培訓570人次智財專業人員，並辦理能力認證考試。 (2) 舉辦優良專利表揚活動、技術成果發表會、工作坊、研討會等多方面之推廣活動，推舉優良專利參與專業展至少2場次。 (3) 預計派送23人次智慧財產專業人員赴歐、美、亞太地區等研習，加強國際接軌並提升審查品質，全面建構優質的智慧財產權保護環境。 4. 服務型智慧政府2.0推動計畫-經濟決策輔助及智慧治理計畫-智權數位基磐計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有效運用強化學習模式之國際專利分類(IPC)自動分類機制，預測準確率達85%，協助後續專利審查之效率及品質。 (2) 運用新興科技發展1項應用服務，以提升審查質量。 5. 高齡科技產業-普惠科技驅動高齡市場商機計畫-促進高齡科技智財布局能力計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提供國內外高齡科技專利技術分析報告，協助業者完成專利前案檢索及布局分析服務3案。 (2) 提供高齡科技技術推廣平台，提供高齡科技產業專利技術分類統計及趨勢分析。 6. 晶片驅動產業創新再升級-晶片驅動6G通訊產業創新計畫-6G專利有效性鑑別計畫：開發AI協作專利有效性鑑別平台，完成鑑別平台Beta版上線。 7. 加速新創公司專利申請案審查效能計畫：協助積極型專利審查至獲得審查結果之期間控制在4個月內，相較於一般申請案所需時間大幅縮短。 8. 提升新創產業競爭力計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可專利性分析報告40份。 (2) 媒合新創公司17家及客製化輔導20家新創公司。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26413000 智慧財產權科技發展		預算金額	340,36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智慧財產服務暨業界運用效能躍升	248,767	專利行政企劃組、國際及法律事務室、資訊室、秘書室	<p>1.強化專利審查效能計畫：本計畫係捐助專利檢索中心辦理專利檢索，提升專利審查效能及健全智財研發基礎環境，計需經費90,428千元，包括：</p> <p>(1)委請專家學者出席會議提供專業諮詢意見之出席費35千元。</p> <p>(2)捐助財團法人專利檢索中心90,393千元(包括人事、業務費等經常支出88,493千元，設備及投資等資本支出1,900千元)。</p> <p>2.優化智權資訊與產業應用服務計畫：本計畫分為「健全專利資料庫」、「完善智權審查e化環境」、「提升智權檢索效能」、「建構商標知識服務」、「充實國外專利及非專利資料庫」、「厚實新興科技產業智財布局能力」等六大構面，藉由健全的智權數位化資料，擴大優化智權線上審查環境與智權檢索及分析服務，並提升產業界智財布局能力，計需經費116,297千元，包括：</p> <p>(1)辦理視訊面詢經費44千元。</p> <p>(2)為符合專利合作條約(PCT)之要求及提供國際相關專利資訊供審查使用，引進資料庫之權利使用費11,950千元。</p> <p>(3)建置本國專利產業資料庫供審查同仁及產學研界使用，辦理申請案書面文件電子化作業8,050千元；各國專利資料整備作業4,670千元；專利商標e化審查、專利商標檢索及商標知識服務等相關系統42,542千元等資訊操作維護費。</p> <p>(4)專利商標線上審查系統PDF編輯套件授權費300千元。</p> <p>(5)委託辦理新興科技產業專利布局分析報告、專利布局及產業分析競賽活動經費6,621千元。</p> <p>(6)購買智財相關圖書費用等10千元。</p> <p>(7)購置智權資訊服務基礎環境所需之相關硬體設備、儲存設備等費用16,617千元。</p> <p>(8)辦理專利商標e化審查、專利商標檢索及商標知識服務等相關系統功能增修、建置等費用25,193千元。</p> <p>(9)提供專利布局及產業分析競賽活動獎勵金300千元。</p> <p>3.專利與產業媒合之拓廣計畫：建立系統化的智</p>	
2000 業務費	116,264			
2003 教育訓練費	2,375			
2009 通訊費	44			
2015 權利使用費	11,950			
2018 資訊服務費	55,562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5			
2039 委辦費	41,841			
2051 物品	10			
2054 一般事務費	4,417			
3000 設備及投資	41,81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41,810			
4000 獎補助費	90,693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90,393			
4085 獎勵及慰問	300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26413000 智慧財產權科技發展	預算金額	340,36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 強化產業智財創新能量	35,295	資訊室	<p>慧財產專業人才培訓課程，辦理智慧財產人員能力認證；為強化人才與國際接軌，選派智慧財產專業人員出國研習；另舉辦優良專利表揚活動，協助專利作品曝光，且推舉優良專利參與專業展，促進跨國研習與產業技術交流與媒合，計需經費42,042千元，包括：</p> <p>(1)教育訓練費2,375千元：</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1>赴歐洲專利局、智財權相關機構或學校接受智財權實務訓練6人次各20天，計需831千元。</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2>赴美國專利商標局或智財權相關機構接受智財權實務訓練7人次各20天，計需89千元。</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3>赴亞太地區智財權相關機構或學校接受智財權實務訓練10人次各14天，計需665千元。</p> <p>(2)委請專家學者出席會議提供專業諮詢意見之出席費30千元。</p> <p>(3)委託辦理智慧財產專業人員培訓、舉辦能力認證考試工作、產業媒合之拓廣及舉辦優良專利表揚活動等經費35,220千元(含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500千元)。</p> <p>(4)舉辦產業輔導推廣活動、搜集國際產業動態舉辦國際會議、印製會議資料及出國報告等一般事務費4,417千元。</p> <p>服務型智慧政府2.0推動計畫-經濟決策輔助及智慧治理計畫-智權數位基磐計畫：</p> <p>1.行政院109年8月3日院臺科會字第1090022013號函核定，計畫總經費360,000千元，執行期間自110年至114年止，110至113年度已編列194,970千元，本年度續編第5年經費35,295千元。</p> <p>2.本計畫透過新興技術應用及數據蒐集探勘，發展革新政府數位應用，以賦能中小企業與公共服務，降低企業研發保護資訊蒐集門檻，推升產業智權意識及數位管理能力，計需經費35,295千元，包括：</p> <p>(1)辦理專利商標訴訟案件資料交換服務數據專線租用等經費6千元。</p> <p>(2)辦理對外提供資訊服務相關系統維護及強化等經費26,994千元。</p> <p>(3)辦理政府數位服務基礎架構所需之相關硬</p>
2000 業務費	27,000		
2009 通訊費	6		
2018 資訊服務費	26,994		
3000 設備及投資	8,295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8,295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26413000 智慧財產權科技發展		預算金額	340,36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3 促進高齡科技智財布局能力	14,616	資訊室	體設備等經費919千元。 (4)辦理資料交換及智權大數據、新興科技創新智權應用、智權保護雲端行動服務所需之系統開發、功能建置等經費7,376千元。 高齡科技產業-普惠科技驅動高齡市場商機計畫-促進高齡科技智財布局能力計畫：整備高齡科技服務之發展環境，以促進我國高齡科技產業發展，強化關鍵技術開發及專利布局能力。為使業者具備市場競爭力與商業價值，協助業者深化智財布局能力以提高高齡科技技術研發價值，並提供高齡科技技術推廣平台，整合政府輔助、專利技術及產業趨勢分析資訊，計需經費14,616千元，包括：	
2000 業務費	6,345		1.辦理高齡科技技術推廣、線上申請及智財資訊平台等資訊操作維護費3,300千元。	
2018 資訊服務費	3,300		2.委託辦理國內外高齡科技專利技術分析報告，協助業者完成專利前案檢索及布局分析服務等經費3,045千元。	
2039 委辦費	3,045		3.辦理高齡科技技術推廣、線上申請及智財資訊平台等系統開發建置費8,271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8,271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8,271			
04 6G專利有效性鑑別	6,090	資訊室	晶片驅動產業創新再升級-晶片驅動6G通訊產業創新計畫-6G專利有效性鑑別計畫：規劃運用AI快速識別專利有效性，建立基於AI之6G專利有效性鑑別平台，計需經費6,090千元，包括：	
2000 業務費	2,000		1.辦理運用AI建立識別專利有效性設計系統等資訊操作維護費2,000千元。	
2018 資訊服務費	2,000		2.辦理運用AI建立識別專利有效性設計系統等系統開發建置費4,090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4,09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4,090			
05 新創產業加速審查	35,600	專利審查一組、資訊室	1.加速新創公司專利申請案審查效能計畫：本計畫係為提升新創產業智慧財產策略能力及布局能量，完善我國新創生態圈，透過新創產業專利加速審查措施，協助具研發能力的新創公司儘速確認專利取得可能性，促進新創公司及早取得高品質專利權，提升核心競爭能力，達成本國新創產業加速全球化布局重點市場目標，計需經費10,000千元，包括：	
2000 業務費	29,600		(1)配合新創產業加速審查推動，辦理專利申辦及審查系統、視訊面詢服務維運等資訊操作維護費4,000千元。	
2018 資訊服務費	4,000		(2)辦理視訊面詢及相關系統資訊平台環境建置等硬體設備費3,500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5		(3)辦理新創公司加速審查專利申辦及審查系	
2039 委辦費	25,580			
2072 國內旅費	5			
3000 設備及投資	6,00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6,000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26413000 智慧財產權科技發展	預算金額	340,36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統開發等系統開發費2,500千元。</p> <p>2. 提升新創產業競爭力計畫：本計畫為提升新創產業智慧財產策略能力及布局能量，完善我國新創生態圈，透過加強與各新創基地之連結，提供智慧財產輔導資源服務及新創產業專利加速審查措施，協助具研發能力的新創公司儘速確認專利取得可能性，促進新創公司及早期取得高品質專利權，提升核心競爭能力，達成本國新創產業加速全球化布局重點市場目標，計需經費25,600千元，包括：</p> <p>(1) 委請專家學者出席會議提供專業諮詢意見之出席費15千元。</p> <p>(2) 委託辦理新創產業保護躍升服務經費25,580千元。</p> <p>(3) 委請專家學者出席會議提供專業諮詢意見之交通費5千元。</p>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9264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121,978
-----------	-----------------	------	-----------

計畫內容：
辦理一般行政工作，包括：研究發展考核、推行目標管理、員工任免調遷、考勤、政風、文書、出納、採購、保管、修繕、檔案管理、財產管理、會計、歲計、統計、綜合性資訊作業等事項。

預期成果：
配合本局各業務單位及研考業務，有效完成工作。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999,829	人事室	本計畫包括職員719人（含派用人員1人）、聘用人員61人、約僱人員26人、技工5人、駕駛1人及工友12人，共計824人之相關人事費，詳人事費彙計表。
1000 人事費	999,829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86,494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77,517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6,953		
1030 獎金	144,708		
1035 其他給與	14,205		
1040 加班費	37,034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71,193		
1055 保險	61,725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75,125	秘書室、人事室、政風室、主計室	本計畫係辦理一般行政事務工作，計需經費75,125千元，包括： 1. 辦理採購法教育訓練120千元。 2. 辦公大樓水費及電費等9,800千元。 3. 寄發公文所需郵資7,320千元及電話費2,898千元。 4. 辦公室租金5,168千元、影印機及彩色多功能複合機租金2,874千元、電話租金1,376千元。 5. 公務車輛牌照稅41千元，燃料使用費及檢驗費25千元、過路費及停車費9千元等規費。 6. 公務車輛法定責任保險16千元及財產保險160千元、出納現金財產保險7千元。 7. 委請專家學者出席會議提供專業諮詢意見之出席費20千元。 8. 辦理採購法等34千元、政策性專題36千元、退休茶會專題及新進人員訓練37千元、員工協助方案36千元等聘請講師授課之講座鐘點費。 9. 購置文具紙張、清潔用品及職名章等消耗品1,399千元；公務車油料費用210千元。 10. 辦公大樓管理費、辦公室清潔費、處理一般經常性公務所需之印刷、雜支、印製各式單據與信封、辦理員工文康活動、公務人員健康檢查費用、文書處理及事務性協助工作、駕駛委外勞務等35,876千元，辦理員工協助方案專業諮商(詢)服務110千元等一般事務費。 11. 辦公室房屋修繕等經費2,525千元。 12. 車輛養護費202千元及辦公器具養護費845千
2000 業務費	72,162		
2003 教育訓練費	120		
2006 水電費	9,800		
2009 通訊費	10,218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9,418		
2024 稅捐及規費	75		
2027 保險費	183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63		
2051 物品	1,609		
2054 一般事務費	35,986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2,525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047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686		
2072 國內旅費	66		
2081 運費	38		
2084 短程車資	10		
2093 特別費	218		
3000 設備及投資	2,693		
3020 機械設備費	2,537		
3035 雜項設備費	156		
4000 獎補助費	270		
4085 獎勵及慰問	270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9264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121,97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3 資訊管理	7,706	資訊室	元。 13.總機、冷氣空調及飲水機等設施養護費686千元。 14.接洽公務及參加會議等差旅費66千元。 15.清理廢棄物所需運費38千元。 16.洽公短程車資10千元。 17.機關首長特別費218千元。 18.辦公大樓機電設備更新或增設經費2,537千元。 19.汰換會議室投影機156千元。 20.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270千元。 本計畫係辦理租用本局對外GSN專線等通訊費用、本局個人電腦及相關周邊等設備進行檢測、調整，與軟體問題之排除、更新、資料救援及系統重灌之保養與維護工作，並對審查使用或已逾使用年限之個人電腦及印表機進行汰換，計需經費7,706千元，包括：	
2000 業務費	5,613		1.租用本局對外GSN專線與至各地服務處虛擬專用網路(VPN)、非對稱式網際網路數據線路等經費3,149千元。	
2009 通訊費	3,149		2.個人電腦與周邊設備及中央政府無線網路服務等委外維護經費2,464千元。	
2018 資訊服務費	2,464		3.個人電腦與周邊設備汰舊換新經費2,093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2,093		本計畫係辦理本局專利、商標等文書及檔案資料鍵入、調歸卷暨檔案室管理等工作，計需經費39,318千元，包括：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093		1.深坑、竹山及草屯檔案室水費及電費1,394千元。	
04 文書及檔案管理	39,318	秘書室	2.深坑檔案室租金2,405千元。	
2000 業務費	39,183		3.購置檔案卷夾、碳帶及條碼機紙卷等消耗品1,472千元。	
2006 水電費	1,394		4.辦理專利及商標案件行政管理資料鍵入、公文寄發工作、檔卷調卷及裝訂工作、專利檔案銷毀整理及水銷、商標檔案清理準備作業、深坑第二辦公室管理費、深坑、竹山及草屯檔案室保全、清潔及竹山檔案室汗水處理維護修繕費用分攤等一般事務費32,578千元。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2,405		5.深坑、竹山及草屯檔案室房屋建物等修繕費100千元。	
2051 物品	1,472		6.深坑、竹山及草屯檔案室數位監控與其他設施、條碼機、掃描機等養護費918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32,578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00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918			
2072 國內旅費	316			
3000 設備及投資	135			
3035 雜項設備費	135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9264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121,97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7.接洽公務及參加會議等差旅費316千元。 8.購置盤點機及電子防潮櫃等經費135千元。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926411000 推動保護智慧財產權	預算金額	257,872
-----------	----------------------	------	---------

計畫內容：

1. 智慧財產權之企劃研究與國際合作、推行與訓練等；智慧財產權相關組織之資料交流、圖書蒐集典藏、本國專利資料英譯、月刊及年報相關出版與發行、各服務處在地化諮詢服務。
2. 專利權管理、企劃及推廣；專利案件之申請及審查。
3. 商標行政事務及管理、商標各類申請案件之審查。
4. 著作權法制研究及審議調解諮詢、著作權集體管理團體輔導監督、著作權法令教育及推廣、協調查禁仿冒等工作。
5. 營業秘密保護之推廣及交流活動等。
6. 業務電子化推動、規劃、建置、維運等工作。

預期成果：

1. 透過政策的研擬，作為施政的導向，並藉由計畫制度的建立、政策分析及推廣、專業訓練及國際合作，以落實智慧財產權的保護；辦理智慧財產權相關組織之資料交流與合作，圖書蒐集典藏及館際合作，本國專利資料英譯作業及月刊、年報相關出版發行，各服務處提供在地化諮詢服務。
2. 辦理專利案件審查，並完成委託辦理專利生物寄存工作，預定辦結專利新案、再審查、舉發及行政救濟等申請案審查。
3. 辦理商標案件審查，預定辦結商標註冊、異議、評定及廢止等申請案審查暨延展及異動等商標權管理。
4. 建立完整著作權法制體系，落實主管機關執法功能，協調查禁仿冒，提升國民智慧財產權觀念。
5. 推廣營業秘密保護，協助企業、學研機構等完善營業秘密保護機制。
6. 推動業務電子化及擴增線上服務，確保各項資訊服務正常維運及資訊基礎設施平台可用性。
7. 衡量指標：
 - (1) 訓練方面，預計完成兼任專利審查委員研討會約80人參加；辦理專利及商標各級審查人員訓練，參訓人數約計60人，另薦送並補助約17人次參加國內教育訓練單位相關課程，以提升審查委員專業素質、提高審查品質、強化審查人員審查能力。
 - (2) 推廣方面：
 - <1> 舉辦線上及實體北中南專利法令說明會等約4場次，預計300人次參加，加強民眾對於智慧財產的認識並建立正確尊重及保護觀念。
 - <2> 預計巡迴全國各級學校、公司、政府機關舉辦法令教育講習30場，以建立全民正確之智慧財產權法制觀念為目標。
 - (3) 每年出席WTO/TRIPS會議、APEC/IPEG會議及雙邊IPR諮商會議，透過國際談判及合作，落實智慧財產保護。
 - (4) 預計完成專利權管理865,703件、程序審查73,309件、設計審查7,151件、新型形式審查14,102件、早期公開前審查51,268件、發明專利審查42,000件、新型技術報告783件、審結專利再審查案6,966件及舉發案401件、辦理訴願及行政訴訟答辯(以實際件數為準)。
 - (5) 辦理商標案件審查，預定辦結商標註冊、異議、評定及廢止等申請案審查110,860類，分割申請案審查365件，延展申請案管理51,020類及異動等商標權管理25,780件。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國際合作及資料服務	52,757	國際及法律事務室、秘書室、人事室	1. 企劃研究與國際合作：本計畫係擬定整體性、前瞻性與服務性之智慧財產權政策，並參與智慧財產權國際合作、全球合作、區域合作及雙邊合作等相關計畫，計需經費2,355千元，包括： (1) 聘請英文顧問協助辦理涉外事務等所需稿費1,306千元。 (2) 接洽公務及參加會議等差旅費6千元。
2000 業務費	52,687		
2003 教育訓練費	1,194		
2006 水電費	455		
2009 通訊費	214		
2015 權利使用費	1,617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171		
2027 保險費	8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926411000 推動保護智慧財產權		預算金額	257,87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30 兼職費	5		<p>(3)國外旅費1,043千元：</p> <p><1>參加世界貿易組織會議(WTO)及亞太經合會議(APEC)等多邊組織之智慧財產權會議及研討會6人次各10天，計需505千元。</p> <p><2>出席臺美、臺歐盟及臺日等雙邊相關會議及交流訪問10人次各10天，計需538千元。</p> <p>2.智慧財產權之推行：本計畫係辦理智慧財產權相關業務之推行，促進民眾了解智慧財產權取得方式及其重要性，亦可建立智慧財產權之正確觀念等，計需經費689千元，包括：</p> <p>(1)辦理智智慧財產權國際研討會及其他活動之租金40千元。</p> <p>(2)聘請專家學者出席會議諮詢等兼職費5千元。</p> <p>(3)辦理為民服務相關業務之人員保險8千元。</p> <p>(4)購置文具紙張及資訊周邊相關耗材等消耗品76千元。</p> <p>(5)邀請國外專家學者來臺授課；辦理為民服務、智慧財產權國際研討會等一般事務費531千元。</p> <p>(6)接洽公務及參加會議等差旅費22千元。</p> <p>(7)洽公短程車資7千元。</p> <p>3.專業技術人員研究訓練：本計畫係辦理智智慧財產權之專業人員訓練，進行專利及商標業務講習，以提升審查委員之專業素質及提高審查品質，落實審查委員之基礎審查能力等員工在職訓練，計需經費1,538千元，包括：</p> <p>(1)薦送人員參加國內教育訓練單位(學校)相關訓練課程所需補貼之學分費及雜費等教育費240千元。</p> <p>(2)辦理專利商標審查人員訓練及分攤考試錄取人員實施集中訓練等訓練費952千元。</p> <p>(3)購買英語雜誌及公播權等權利使用費78千元。</p> <p>(4)辦理策略規劃研討會等其他業務租金21千元。</p> <p>(5)辦理語文研習班、策略規劃研討會等聘請講師授課之講座鐘點費37千元。</p> <p>(6)辦理策略規劃研討會議等一般事務費210千元。</p>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8,669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3			
2051 物品	1,325			
2054 一般事務費	36,852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83			
2072 國內旅費	36			
2078 國外旅費	1,043			
2081 運費	5			
2084 短程車資	7			
3000 設備及投資	70			
3035 雜項設備費	70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926411000 推動保護智慧財產權	預算金額	257,87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4. 智慧財產權資料之蒐集：蒐集國內外智財專業圖書及期刊，供專利、商標審查人員使用，並提供國內社會大眾查詢，計需經費2,698千元，包括：</p> <p>(1) 全國文獻傳遞服務系統及訂購線上知識庫等權利使用費1,539千元。</p> <p>(2) 參加中華民國圖書館學會之會員年費3千元。</p> <p>(3) 購置國內外智財專業圖書、期刊及報紙等消耗品1,101千元。</p> <p>(4) 協助專利審查人員利用館際合作(NDDS)管道向各圖書館申請專利及非專利文獻資料等一般事務費18千元。</p> <p>(5) 圖書安全系統之設施養護費32千元。</p> <p>(6) 寄送各服務處換修電腦等運費5千元。</p> <p>5. 智慧財產權資料編譯與出版：辦理智慧財產權相關叢書之編譯及出版，介紹各智慧財產權之制度、法令規章及申請手續，編印智慧財產權之工具書；另為促進專利資訊交流及我國專利資料國際化，持續將我國發明及新型專利英譯資料納入國際資料庫，並於網頁提供全球人士查詢及製作光碟與外國專利機構交換，計需經費42,298千元，包括：</p> <p>(1) 寄發光碟版發明公開公報等所需郵資24千元。</p> <p>(2) 本國發明公開案及新型專利資料之翻譯費與審查費6,600千元、智慧財產權月刊撰稿與審稿費及英文年報潤稿費等726千元。</p> <p>(3) 編印紙本及光碟版發明公開公報與專利公開說明書數位化13,008千元、編印紙本及光碟版專利公報與專利公告說明書數位化20,105千元、編印紙本及光碟版商標公報49千元、智慧財產權月刊美編排版暨電子書及印製智慧財產局年報與各項專利法規527千元、檔案電子化事務性協助費用1,259千元等一般事務費。</p> <p>6. 智慧財產權資訊服務：辦理推廣智慧財產權之相關資料，輔導工商企業運用智慧財產權相關資訊以掌握產業發展趨勢，提升研究開發能力，計需經費3,179千元，包括：</p> <p>(1) 派員參加業務相關課程訓練費2千元。</p> <p>(2) 台中、台南、高雄服務處水費16千元。</p>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926411000 推動保護智慧財產權		預算金額	257,87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 專利行政及企劃	49,616	專利行政企劃組	(3)新竹、台中、台南、高雄服務處電費439千元。 (4)新竹、台中、台南、高雄服務處之電話費及寄送郵資等190千元。 (5)新竹、台南服務處辦公室租金1,110千元。 (6)各地服務處購置文具紙張等消耗品148千元。 (7)新竹、台中、台南、高雄服務處管理費、保全及辦公環境清潔等一般事務費1,145千元。 (8)新竹、台中、台南、高雄服務處之設施養護費51千元。 (9)新竹、台中、台南、高雄服務處接洽公務、參加會議及辦理說明會等差旅費8千元。 (10)汰換台中服務處冷氣機70千元。	
2000 業務費	34,325		1. 專利權管理、程序審查、新型及設計專利審查：本計畫係運用對專利權之登記、管理及行政救濟等行政措施，給予專利權人法律保障，並經常性蒐集彙整國際間智慧財產權相關資訊，受理專利案件之申請，審定有關設計、新型創作賦予專利權；辦理相關教育訓練及推廣活動，計需經費24,459千元，包括：	
2009 通訊費	46		(1)寄發專利公報等郵件所需郵資46千元。	
2018 資訊服務費	4,218		(2)辦理專利服務台委外勞務經費4,218千元。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6,608		(3)辦理兼任專利審查委員研討會、法令說明會及其他活動等其他業務租金117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582		(4)委請兼任專利審查委員赴局面詢及專家學者出席設計新型等案例研討會提供專業諮詢意見等之出席費25千元。	
2039 委辦費	14,537		(5)辦理專利專題演講及審查人員教育訓練等聘請講師授課之講座鐘點費103千元。	
2051 物品	104		(6)辦理國際會議所需編稿等經費40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6,780		(7)委託辦理專利生物材料寄存工作13,207千元。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2		(8)購置文具紙張及資訊周邊相關耗材等104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154		(9)辦理專利案件收分文傳遞工作1,631千元、早期公開前審查暨分類委外工作2,597千元、世界智慧財產權日慶祝活動60千元、研討會及說明會159千元、印製專利證書及各項專利法規279千元等一般事務費。	
2075 大陸地區旅費	280		(10)自動裝訂打孔機等設備養護費12千元。	
2084 短程車資	4			
4000 獎補助費	15,291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491			
4085 獎勵及慰問	8,800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5,000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926411000 推動保護智慧財產權	預算金額	257,87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3 專利審查業務	47,495	專利審查一組、專	<p>(11)接洽公務、參加會議及兼任專利審查委員赴局面詢等差旅費86千元。</p> <p>(12)出席大陸地區智慧財產權相關會議及交流8人次各6天，計需280千元。</p> <p>(13)洽公短程車資4千元。</p> <p>(14)捐助民間團體辦理兩岸智慧財產權交流及協助產業創新活動等工作經費1,491千元。</p> <p>2. 舉辦博覽會暨獎勵補助優良創作：本計畫係提倡並推廣發明專利之相關知識，提供社會大眾吸收新技術之觀摩機會，配合舉辦台灣創新技術博覽會等，將發明品推介給業界，以達切磋之目的與商品普及之效，並辦理國家發明創作獎，公開表揚傑出發明創作人，鼓勵創新研發，計需經費25,157千元，包括：</p> <p>(1)舉辦台灣創新技術博覽會所需場地租金6,491千元。</p> <p>(2)舉辦台灣創新技術博覽會395千元、辦理國家發明創作獎65千元等委請專家學者出席會議提供專業諮詢意見之出席費。</p> <p>(3)舉辦台灣創新技術博覽會所需作品審核評鑑裁判費954千元。</p> <p>(4)委託辦理國家發明創作獎得獎作品展示宣傳活動經費1,330千元(含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130千元)。</p> <p>(5)舉辦台灣創新技術博覽會發明競賽活動等一般事務費2,054千元。</p> <p>(6)接洽公務及參加會議等差旅費68千元。</p> <p>(7)獎勵優良專利發明者之獎勵金8,800千元。</p> <p>(8)補助發明創作人參加著名國際發明展之運費及機票等5,000千元。</p> <p>1. 民生用品、機械、作業運輸、生技醫藥、化工、高分子、電子電力發明專利審查：本計畫係受理發明專利實體審查案件之申請，審定有關民生用品、機械、作業運輸、生技醫藥、化工、高分子、電子電力之創作賦予專利權，計需經費23,604千元，包括：</p> <p>(1)派員參加業務相關課程訓練費3千元。</p> <p>(2)委請兼任專利審查委員赴局面詢及專家學者出席發明專利審查案例研討會提供專業諮詢意見等之出席費136千元。</p> <p>(3)辦理專利專題演講及審查人員教育訓練等</p>
2000 業務費	47,495	利審查二組、專利	
2003 教育訓練費	5	爭議審查組、專利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0	行政企劃組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7,182		
2051 物品	198		
2054 一般事務費	28		
2072 國內旅費	67		
2084 短程車資	5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926411000 推動保護智慧財產權	預算金額	257,87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聘請講師授課之講座鐘點費76千元。</p> <p>(4)民生用品、機械等發明案件之外聘審查委員審查費23,274千元。</p> <p>(5)購置文具紙張及資訊周邊相關耗材等消耗品69千元。</p> <p>(6)購買零星辦公用品等非消耗品5千元。</p> <p>(7)印製專利審查實務專案報告及實務訓練講義等一般事務費17千元。</p> <p>(8)接洽公務、參加會議及兼任專利審查委員赴局面詢等差旅費22千元。</p> <p>(9)洽公短程車資2千元。</p> <p>2.半導體製程、半導體元件、資訊、通訊、光電、物理發明專利審查：本計畫係受理發明專利實體審查案件之申請，審定有關半導體製程、半導體元件、資訊、通訊、光電及物理之創作賦予專利權，計需經費20,245千元，包括：</p> <p>(1)派員參加業務相關課程訓練費2千元。</p> <p>(2)委請兼任專利審查委員赴局面詢及專家學者出席發明專利審查案例研討會提供專業諮詢意見等之出席費113千元。</p> <p>(3)辦理專利專題演講及審查人員教育訓練等聘請講師授課之講座鐘點費30千元。</p> <p>(4)半導體製程、半導體元件等發明案件之外聘審查委員審查費19,974千元。</p> <p>(5)購置文具紙張及資訊周邊相關耗材等消耗品96千元。</p> <p>(6)印製專利審查實務專案報告及實務訓練講義等一般事務費3千元。</p> <p>(7)接洽公務、參加會議及兼任專利審查委員赴局面詢等差旅費25千元。</p> <p>(8)洽公短程車資2千元。</p> <p>3.專利舉發再審查及行政爭訟：本計畫係受理專利案件有關再審查、舉發案之審查及其行政爭訟之答辯；辦理新型專利技術報告製作業務，計需經費3,646千元，包括：</p> <p>(1)辦理模擬法庭聽證等之場地租金10千元。</p> <p>(2)委請專家學者參加研討會及兼任專利審查委員赴局面詢、赴智慧財產法院出庭等之出席費83千元。</p> <p>(3)辦理專利專題演講、案例研討及教育訓練等聘請講師授課之講座鐘點費62千元。</p> <p>(4)辦理翻譯專利審查基準等之稿費200千元。</p>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926411000 推動保護智慧財產權		預算金額	257,87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 商標行政及審查	5,462	商標權組	(5)專利舉發再審查及行政爭訟之外聘審查委員審查費3,234千元。 (6)購置文具紙張及資訊周邊相關耗材等消耗品28千元。 (7)印製專利審查人員訓練教材等一般事務費8千元。 (8)接洽公務、參加會議及兼任專利審查委員赴局面詢等差旅費20千元。 (9)洽公短程車資1千元。 1.辦理商標行政事務：本計畫係辦理商標一般行政事項、製作商標案件審查相關資料及商標變更、移轉、延展、授權等事項，計需經費3,519千元，包括： (1)寄發商標公報等郵件所需郵資37千元。 (2)委請專家學者出席會議提供專業諮詢意見之出席費15千元。 (3)辦理台日及台菲商標審查官交流活動口譯及翻譯商標法規暨審查基準等相關中、外資訊之稿費，計需51千元。 (4)參加國際商標協會(INTA)會員年費28千元。 (5)購置文具紙張及資訊周邊相關耗材等消耗品169千元。 (6)辦理商標案件管理資料鍵入、註冊證貼圖及圖形分類、整理、輸入電腦等3,101千元、台日及台菲商標審查官交流活動經費82千元、印製商標法規30千元等一般事務費。 (7)洽公短程車資6千元。 2.辦理商標註冊申請案件：本計畫係辦理商標註冊申請及其相關案件，計需經費1,868千元，包括： (1)辦理說明會等所需場地租金7千元。 (2)商標法令說明會等聘請講師授課之講座鐘點費32千元。 (3)委託辦理商標專業能力認證考試經費1,500千元(含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25千元)。 (4)印製商標註冊證等一般事務費308千元。 (5)接洽公務及參加會議等差旅費21千元。 3.辦理商標異議評定案：本計畫係辦理商標異議及評定案之實地調查、參與行政訴訟準備程序，計需經費75千元，包括行政訴訟相關費用70	
2000 業務費	5,462			
2009 通訊費	37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7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98			
2039 委辦費	1,500			
2042 國際組織會費	28			
2051 物品	169			
2054 一般事務費	3,591			
2072 國內旅費	26			
2084 短程車資	6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926411000 推動保護智慧財產權		預算金額	257,87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5 著作權管理及保護	4,841	著作權組	千元及差旅費5千元。	
2000 業務費	4,719		1. 著作權行政及管理：本計畫係辦理著作權檢舉撤銷案件、受理製版權登記、音樂著作權強制授權、著作財產權質權各項登記及著作財產權人不明著作利用許可；另依「著作權集體管理團體條例」受理團體申請著作權集體管理團體之設立、增加管理著作類別及合併許可，並辦理監督及輔導各項工作；辦理著作權法令教育講座等工作，計需經費3,347千元，包括：	
2003 教育訓練費	1		(1) 派員參加業務相關課程訓練費1千元。	
2018 資訊服務費	799		(2) 辦理著作權集管團體資訊系統維護經費799千元。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1		(3) 辦理說明會等所需場地租金11千元。	
2030 兼職費	85		(4) 辦理著作權認證工作等與業務相關活動所需之顧問費100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42		(5) 辦理著作權法令教育說明會、組織學習等聘請講師授課之講座鐘點費24千元。	
2039 委辦費	472		(6) 購置文具紙張及資訊周邊相關耗材等消耗品40千元。	
2051 物品	43		(7) 辦理校園法制教育推廣活動及跨域智慧人才研習營2,076千元(含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1,000千元)；辦理著作權認證工作等與業務相關活動、印製著作權相關法規157千元等一般事務費。	
2054 一般事務費	2,747		(8) 辦理各項法令教育研討會、接洽公務及參加會議等差旅費12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13		(9) 洽公短程車資5千元。	
2084 短程車資	6		(10) 捐助民間團體辦理兩岸著作權保護相關會議及交流活動等工作經費122千元。	
4000 獎補助費	122		2. 著作權法制研究及審議調解諮詢：本計畫係辦理著作權法制研究及編撰法規彙編，推動國際及兩岸著作權關係各項工作，及依著作權法第83條、著作權審議及調解委員會組織規程規定，聘派委員及召開會議，執行使用報酬費率審議及爭議調解諮詢等法定任務，計需經費1,058千元，包括：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22		(1) 聘派著作權審議及調解委員會委員之兼職費85千元。	
			(2) 委請專家學者提供高度專業議題之諮詢意見與協助等顧問費194千元。	
			(3) 委請專家學者出席會議提供專業諮詢意見之出席費135千元。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926411000 推動保護智慧財產權		預算金額	257,87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6 營業秘密保護	945	國際及法律事務室	(4)辦理著作權法令研討會等聘請講師授課之講座鐘點費2千元。 (5)編印著作權相關刊物等編稿費60千元、辦理國際研討會翻譯費27千元。 (6)委託辦理著作權集體管理團體財務查核工作經費472千元。 (7)辦理著作權主題研討會等一般事務費82千元。 (8)接洽公務及參加會議等差旅費1千元。 3.查禁仿冒業務：本計畫係為辦理查禁、取締與聯繫工作，計需經費436千元，包括購置業務所需資訊周邊相關耗材等消耗品3千元；辦理教育研習相關活動及蒐集仿冒商品資料等一般事務費432千元；洽公短程車資1千元。 本計畫係辦理營業秘密保護相關研討會及交流活動，並推廣產學研強化營業秘密保護機制，計需經費945千元，包括：	
2000 業務費	945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9			
2039 委辦費	855			
2054 一般事務費	50			
2072 國內旅費	31			
07 業務電子化推動	96,756	資訊室		
2000 業務費	87,943			
2003 教育訓練費	16			
2018 資訊服務費	86,081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77			
2051 物品	1,128			
2054 一般事務費	184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93			
2072 國內旅費	12			
2081 運費	251			
2084 短程車資	1			
3000 設備及投資	8,813		1.赴國內訓練機構研習資安課程所需訓練費16千元。 2.電腦主機與相關軟硬體暨機房基礎環境設施維護、應用系統及資料庫等工具軟體維護、資訊平台營運管理委外服務及相關應用系統管理維護等經費80,012千元。 3.辦理智權資訊服務雲資源供應暨顧問諮詢委外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8,813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926411000 推動保護智慧財產權	預算金額	257,87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服務等經費3,380千元。</p> <p>4. 雲端NETAPP儲存系統授權更新、資訊資產管理系統軟體授權更新、排程軟體授權更新等經費2,689千元。</p> <p>5. 委請專家學者出席會議提供專業諮詢意見之出席費150千元。</p> <p>6. 辦理資訊專業技能知識講習及教育訓練等聘請講師授課之講座鐘點費25千元。</p> <p>7. 辦理資通安全稽核外聘委員審查費2千元。</p> <p>8. 購置文具紙張及資訊周邊相關耗材等消耗品1,128千元。</p> <p>9. 辦理電腦網點電力插座管理維護等一般事務費184千元。</p> <p>10. 電腦機房消防設備及空氣清淨機等保養維護經費93千元。</p> <p>11. 接洽公務及參加會議等差旅費12千元。</p> <p>12. 備份儲存媒體異地存放運費251千元。</p> <p>13. 洽公短程車資1千元。</p> <p>14. 辦理Linux作業系統軟體授權更新等經費238千元。</p> <p>15. 辦理工商標行政檔案管理系統、電子文件管理系統功能增修等經費8,575千元。</p>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926419800 第一預備金	預算金額	2,208
-----------	------------------	------	-------

計畫內容：
依預算法第22條規定在經常支出總額百分之一範圍內編列，以備執行歲出預算經費不足及業務臨時之需。

預期成果：
維持業務順利推展。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第一預備金	2,208	各單位	本年度係在經常支出總額百分之一範圍內編列。
6000 預備金	2,208		
6005 第一預備金	2,208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926410100 一般行政	5926411000 推動保護智慧 財產權	5226413000 智慧財產權科 技發展	592641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1,121,978	257,872	340,368	2,208	1,722,426
1000 人事費	999,829	-	-	-	999,829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86,494	-	-	-	586,494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77,517	-	-	-	77,517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6,953	-	-	-	6,953
1030 獎金	144,708	-	-	-	144,708
1035 其他給與	14,205	-	-	-	14,205
1040 加班費	37,034	-	-	-	37,034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71,193	-	-	-	71,193
1055 保險	61,725	-	-	-	61,725
2000 業務費	116,958	233,576	181,209	-	531,743
2003 教育訓練費	120	1,216	2,375	-	3,711
2006 水電費	11,194	455	-	-	11,649
2009 通訊費	13,367	297	50	-	13,714
2015 權利使用費	-	1,617	11,950	-	13,567
2018 資訊服務費	2,464	91,098	91,856	-	185,418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1,823	7,807	-	-	19,630
2024 稅捐及規費	75	-	-	-	75
2027 保險費	183	8	-	-	191
2030 兼職費	-	90	-	-	9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63	58,259	80	-	58,502
2039 委辦費	-	17,364	70,466	-	87,830
2042 國際組織會費	-	28	-	-	28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	3	-	-	3
2051 物品	3,081	2,967	10	-	6,058
2054 一般事務費	68,564	50,232	4,417	-	123,213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2,625	-	-	-	2,625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 費	1,047	-	-	-	1,047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 費	1,604	188	-	-	1,792
2072 國內旅費	382	339	5	-	726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926410100 一般行政	5926411000 推動保護智慧 財產權	5226413000 智慧財產權科 技發展	592641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2075 大陸地區旅費	-	280	-	-	280
2078 國外旅費	-	1,043	-	-	1,043
2081 運費	38	256	-	-	294
2084 短程車資	10	29	-	-	39
2093 特別費	218	-	-	-	218
3000 設備及投資	4,921	8,883	68,466	-	82,270
3020 機械設備費	2,537	-	-	-	2,537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093	8,813	68,466	-	79,372
3035 雜項設備費	291	70	-	-	361
4000 獎補助費	270	15,413	90,693	-	106,376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	1,613	90,393	-	92,006
4085 獎勵及慰問	270	8,800	300	-	9,370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	5,000	-	-	5,000
6000 預備金	-	-	-	2,208	2,208
6005 第一預備金	-	-	-	2,208	2,208

本 頁 空 白

經濟部智
歲出一級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13				經濟部主管				
	5			智慧財產局	999,829	531,743	104,476	-
				科學支出	-	181,209	88,793	-
		1		智慧財產權科技發展	-	181,209	88,793	-
				其他經濟服務支出	999,829	350,534	15,683	-
		2		一般行政	999,829	116,958	270	-
		3		推動保護智慧財產權	-	233,576	15,413	-
		4		第一預備金	-	-	-	-

慧財產局
別科目分析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本支出					合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2,208	1,638,256	-	82,270	1,900	-	84,170	1,722,426
-	270,002	-	68,466	1,900	-	70,366	340,368
-	270,002	-	68,466	1,900	-	70,366	340,368
2,208	1,368,254	-	13,804	-	-	13,804	1,382,058
-	1,117,057	-	4,921	-	-	4,921	1,121,978
-	248,989	-	8,883	-	-	8,883	257,872
2,208	2,208	-	-	-	-	-	2,208

科 目				設 備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土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公共建設及設施	機械設備
13	5			002600000 經濟部主管				
				002641000 智慧財產局	-	-	-	2,537
				522641000 科學支出	-	-	-	-
				522641300 智慧財產權科技發展	-	-	-	-
				592641000 其他經濟服務支出	-	-	-	2,537
				592641010 一般行政	-	-	-	2,537
				592641100 推動保護智慧財產權	-	-	-	-
				3				

慧財產局
分析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及		投			資		其他資本支出	合 計
運輸設備	資訊軟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 資				
-	79,372	361	-	-	-	1,900	84,170	
-	68,466	-	-	-	-	1,900	70,366	
-	68,466	-	-	-	-	1,900	70,366	
-	10,906	361	-	-	-	-	13,804	
-	2,093	291	-	-	-	-	4,921	
-	8,813	70	-	-	-	-	8,883	

本 頁 空 白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86,494	職員719人(含派用人員1人)。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77,517	聘用人員61人，約僱人員26人，共計87人。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6,953	技工5人，駕駛1人，工友12人，共計18人。
六、獎金	144,708	1. 考績獎金61,453千元。 2. 服務獎章獎勵金170千元。 3. 模範公務人員獎金100千元。 4. 年終工作獎金等82,985千元。
七、其他給與	14,205	休假補助。
八、加班費	37,034	1. 超時加班費12,907千元。 2. 未休假加班費24,127千元。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71,193	1. 公務人員提撥金66,016千元。 2. 約聘僱人員提撥金4,821千元。 3. 技工及工友提撥金356千元。
十一、保險	61,725	1. 健保保險補助38,697千元。 2. 公保保險補助17,229千元。 3. 勞保保險補助5,799千元。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999,829	

經濟部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13			002600000 經濟部主管														
	5		0026410000 智慧財產局	719	712	-	-	-	-	-	-	12	12	5	5	1	1
		2	5926410100 一般行政	719	712	-	-	-	-	-	-	12	12	5	5	1	1

慧財產局
明細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61	68	26	26	-	-	824	824	962,795	940,051	22,744	1. 本年度824人較上年度824人，減列聘用人員7人及轉正職員7人。 2. 本年度非以人事費支付之「勞務承攬」支出，包括： (1) 「智慧財產權科技發展」計畫預計進用26人32,733千元。 (2) 「一般行政」計畫預計進用95人51,137千元。 (3) 「推動保護智慧財產權」計畫預計進用32人37,821千元。 (4) 以上，共預計進用153人121,691千元。
61	68	26	26	-	-	824	824	962,795	940,051	22,744	

本 頁 空 白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首長專用車	4	110.09	0	0	0.00	0	28	34	EAC-3701。 電動車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7	107.05	2,198	1,668	31.00	52	51	53	AXD-1291。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4	108.12	1,800	1,140	31.00	35	51	46	BEF-2703。 油電混合動力 車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7	110.06	2,198	1,668	31.00	52	34	53	BKU-1733。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7	110.07	2,198	1,668	31.00	52	34	53	BKU-9721。
1	機車	1	94.05	124	312	31.00	10	2	1	CTE-223。
1	機車	1	95.07	100	312	31.00	10	2	1	A2K-189。
	合 計				6,768		210	202	242	

預算員額： 職員 719 人 技工 5 人
 警察 0 人 駕駛 1 人
 法警 0 人 聘用 61 人
 駐警 0 人 約僱 26 人
 工友 12 人 駐外雇員 0 人

合計： 824 人

經濟部智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區 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取得成本	年需養護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養護費
一、辦公房屋	19層	18,027.33	547,362	2,392	1層	276.35	-
二、機關宿舍	-	-	-	-	-	-	-
1 首長宿舍	-	-	-	-	-	-	-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	-	-	-	-	-	-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	-	-	-	-	-	-
三、其他	52戶	25,266.94	248,594	98	-	-	-
合 計		43,294.27	795,956	2,490		276.35	-

慧財產局

舍明細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有償租用或借用					合計			
單位數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3層	1,481.10	-	6,278	133	19,784.78	-	6,278	2,52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戶	1,084.56	-	2,405	2	26,351.50	-	2,405	100
	2,565.66	-	8,683	135	46,136.28	-	8,683	2,625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合計				58,940
1.對團體之捐助				58,940
4040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58,940
(1)5926411000				850
推動保護智慧財產權				
[1]推動保護智慧財產權	01	民間團體	辦理兩岸智慧財產權交流及協助產業創新活動。	850
工作捐助計畫				
[2]推動兩岸智慧財產權	02	民間團體	辦理兩岸著作權保護相關會議及交流。	-
保護及交流捐助計畫				
(2)5226413000				58,090
智慧財產權科技發展				
[1]強化專利審查效能計	03	財團法人專利檢	辦理專利檢索、提升專利審	58,090
畫		索中心	查效能及健全智財研發基礎環境。	
2.對個人之捐助				-
4085獎勵及慰問				-
(1)5926410100				-
一般行政				
[1]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	04	退休退職人員	辦理退休人員照護事宜。	-
問金				
(2)5926411000				-
推動保護智慧財產權				
[1]獎助優良創作	05	國家發明創作獎	對於榮獲國家發明創作獎之	-
		得獎人	專利作品發明創作人給予獎	
			金。	
(3)5226413000				-
智慧財產權科技發展				
[1]優化智權資訊與產業	06	專利布局及產業	辦理專利布局及產業分析競	-
應用服務計畫		分析競賽得獎者	賽所核發之獎金。	
4090其他補助及捐助				-
(1)5926411000				-
推動保護智慧財產權				
[1]補助發明創作人參加	07	著名國際發明展	補助參加著名國際發明展之	-
著名國際發明展之參展品		獲得金牌、銀牌	參展品運費、來回機票費用	
運費及機票等		或銅牌獎之獎項	及其他相關經費之補助。	
		者		

慧財產局
分析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31,166	14,370	-	1,900		106,376
31,166	-	-	1,900		92,006
31,166	-	-	1,900		92,006
763	-	-	-		1,613
641	-	-	-		1,491
122	-	-	-		122
30,403	-	-	1,900		90,393
30,403	-	-	1,900		90,393
-	14,370	-	-		14,370
-	9,370	-	-		9,370
-	270	-	-		270
-	270	-	-		270
-	8,800	-	-		8,800
-	8,800	-	-		8,800
-	300	-	-		300
-	300	-	-		300
-	5,000	-	-		5,000
-	5,000	-	-		5,000
-	5,000	-	-		5,000

本 頁 空 白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 別	本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本 年 度 預 計 人 天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上 年 度 核 定 人 天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5	560	3,418	5	544	3,366
考 察	-	-	-	-	-	-
視 察	-	-	-	-	-	-
訪 問	-	-	-	-	-	-
開 會	2	160	1,043	2	144	991
談 判	-	-	-	-	-	-
進 修	-	-	-	-	-	-
研 究	-	-	-	-	-	-
實 習	3	400	2,375	3	400	2,375

經濟部智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 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	
					交通費	生活費
一、定期會議						
01 參加世界貿易組織會議(WTO)及亞太經合會議(APEC)等多邊組織之智慧財產權會議及研討會-85	歐、美、亞	出席世界貿易組織(WTO/TRIPS)例會、特別會議討論各國關切IPR議題，及參加亞太經合會等多邊會議之智慧財產權會議及研討會。	10	6	280	213
二、不定期會議						
02 出席臺美、臺歐盟及臺日等雙邊相關會議及交流訪問-85	歐、美、亞	出席雙邊智慧財產權相關會議；推動與各國雙邊智慧財產業務合作交流。	10	10	240	280

慧財產局
一開會、談判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算		歸屬預算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辦公費	合計		出國地點	出國期間	出國人數	國外旅費
12	505	推動保護智慧財產權	印尼	111.11	3	74
			美國	112.02	1	142
			瑞士	112.10	2	221
18	538	推動保護智慧財產權	日本	112.02	2	42
			加拿大	112.12	3	695
			日本	113.03	2	35

經濟部智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主要研習課程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三、實習					
01 赴歐洲專利局、智財權相關機構或學校接受智財權實務訓練-85	歐洲	智慧財產權相關課程及審查實習。	114.01-114.12	20	6
02 赴美國專利商標局或智財權相關機構接受智財權實務訓練-85	美國	智慧財產權相關課程及審查實習。	114.01-114.12	20	7
03 赴亞太地區智財權相關機構或學校接受智財權實務訓練-85	亞太地區	智慧財產權相關課程及審查實習。	114.01-114.12	14	10

慧財產局
—進修、研究、實習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度已派人員人數
生	活	費	機票與出國手續費	書籍學雜等費	合			
		285	546	-		831	智慧財產權科技發展	0
		475	404	-		879	智慧財產權科技發展	0
		380	285	-		665	智慧財產權科技發展	15

經濟部智
派員赴大陸計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地區	擬拜會單位	工 作 內 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01 出席大陸地區智慧財產權相關會議及交流85	華北、華中或華南(含港澳)	中國知識產權局等相關智慧財產權業務單位、國家版權局等相關著作權業務單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出席兩岸專利論壇會議、進行兩岸專利審查官交流等活動。 2.出席中國國際商標品牌節會議、進行兩岸商標審查官交流等活動。 3.出席兩岸著作權論壇會議、著作權保護相關會議交流等活動。 	114.01-114.12	6	8

慧財產局
畫預算類別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單位拜會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 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拜會內容
92	178	10	280	推動保護智慧財產權	有	112年12月6日至10日赴香港出席亞洲知識產權營商論壇。

經濟部智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經 常			
		受僱人員報酬	商品及勞務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總	計	1,058,661	475,091	-	-
13	其他經濟服務	1,058,661	475,091	-	-

慧財產局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經常支出合計
對企業	經 常 移 轉		對國外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	104,476	-	28	1,638,256
-	104,476	-	28	1,638,256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資本			
		投資及增資			資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總	計	-	-	-	-
13	其他經濟服務	-	-	-	-

慧財產局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本	支		出	
	移	轉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購入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1,900	-	-	-	-
1,900	-	-	-	-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資 本			
		固 定			本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總	計	-	-	-	-
13	其他經濟服務	-	-	-	-

慧財產局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總計
形	成		資本支出合計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56,243	26,027	-	84,170		1,722,426
56,243	26,027	-	84,170		1,722,426

本 頁 空 白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億元

計畫名稱	執行期間	中央公務預算 經費需求總額	分年經費需求				備註
			112及以 前年度 預算數	113年度 預算數	114年度 預算數	115及以後 年度預估 需求數	
服務型智慧政府 2.0推動計畫-經 濟決策輔助及智 慧治理計畫-智權 數位基磐計畫	110-114	2.30	1.55	0.40	0.35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行政院109年8月3日院臺科會字第1090022013號函核定。 2. 本計畫114年度預算編列於「智慧財產權科技發展」科目0.35億元。 3. 本計畫行政院核定總經費3.60億元，實際經費需求總額2.30億元。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辦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合計			27,556	58,392
1.5926411000			9,597	5,885
推動保護智慧財產權				
(1) 國家發明創作獎	經常性	舉辦國家發明創作獎得獎作品展示宣傳活動。	192	1,138
(2) 專利生物材料寄存工作	經常性	專利生物材料之寄存受理、提供與諮詢服務、專利生物材料存活試驗與保存、專利生物材料庫房維持與管理、專利生物材料資訊系統維運與服務。	8,159	3,208
(3) 著作權集體管理團體財務查核工作	經常性	依據法令及內部作業規定，針對集管團體進行財務查核工作。	306	124
(4) 推廣產學研強化營業秘密保護機制	經常性	整併企業營業秘密合理保密措施研討會及相關營業秘密座談會等，推廣運用學研機構營業秘密管理實作要領。	361	494
(5) 商標專業能力認證考試	經常性	辦理商標專業能力認證考試，推動從事商標代理業務之專業能力認證及登錄管理機制，使商標代理人資訊透明。	579	921
2.5226413000			17,959	52,507
智慧財產權科技發展				
(1) 專利布局與產業分析推廣服務計畫	經常性	透過提供新興科技產業專利布局分析報告，協助產業掌握技術方向，以利產業進行專利布局及技術開發，活用專利創造產業價值，引領產業研發升級轉型；辦理產業專利分析與布局競賽，帶動企業深耕產業分析與布局。	3,156	3,465
(2) 專利與產業媒合之拓廣計畫	經常性	辦理智慧財產專業人才培訓課程，舉辦能力認證考試提升智財人員專業知能；另舉辦優良專利表揚活動，協助專利作品曝光，且推舉優良專利參與專業展，促進跨國研習與產業技術交流與媒合。	3,100	32,120

慧財產局
分析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合 計
1,882	-	-	87,830
1,882	-	-	17,364
-	-	-	1,330
1,840	-	-	13,207
42	-	-	472
-	-	-	855
-	-	-	1,500
-	-	-	70,466
-	-	-	6,621
-	-	-	35,220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辦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3) 強化高齡科技產業專利 布局及技術應用能力	經常性	提供國內外高齡科技專利技術分析報告，協助業者完成專利前案檢索及布局分析服務。	1,523	1,522
(4) 新創產業保護躍升服務	經常性	完善新創產業專利布局，協助新創公司取得優質專利及布局重點市場、新創產業智慧財產能量及核心競爭力，並擴大新創發展能量。	10,180	15,400

慧財產局
分析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	-	-	3,045
-	-	-	25,580

本 頁 空 白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預 算 數	預 計 執 行 內 容
款	項	目	節		
13	5		1	0026000000	
				經濟部主管	
				0026410000	
				智慧財產局	
				5226410000	
				科學支出	
			1,655		
			500		
			500	辦理智慧財產服務暨業界運用效能躍升計畫，規劃運用相關媒體託播及刊登，辦理優良專利商品表揚及服務宣導等經費500千元。	
			5226413000		
			智慧財產權科技發展		
			5926410000		
			其他經濟服務支出		
			5926411000		
			推動保護智慧財產權		
			3	1,155	
				1,155	1. 辦理專利行政及企劃計畫，規劃辦理國家發明創作獎得獎作品宣傳作業，相關媒體託播及刊登等經費130千元。 2. 辦理商標行政及審查計畫，規劃辦理商標專業能力認證考試作業，相關媒體託播及刊登等經費25千元。 3. 辦理著作權管理及保護計畫，製播短片、廣告文案等宣導著作權觀念，相關媒體託播及刊登等經費1,000千元。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總預算案 壹、通案決議部分		
一	<p>113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僅節錄經濟部主管部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大陸地區旅費：統刪30%，其中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智慧財產局、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2. 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經濟部、產業發展署、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及新創企業署、產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能源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3. 委辦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商業發展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4. 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統刪5%，其中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商業發展署、中小及新創企業署、產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能源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5. 一般事務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3%，其中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商業發展署、中小及新創企業署、產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能源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6.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經濟部主管統刪25%。 7. 設備及投資：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 	遵照辦理。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p>出、資產作價投資及增資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不刪外，其餘統刪3.8%，其中經濟部、產業發展署、標準檢驗局及所屬、商業發展署、中小及新創企業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8.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及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智慧財產局、產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9.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不刪外，其餘統刪4%。</p>	
二	<p>113 年適逢總統大選，1 月 13 日選舉結果出爐後，新任總統及行政團隊將在 5 月 20 日宣誓就職，其中將有長達近 4 個多月的看守內閣時期。爰此，為避免各行政機關有提前濫行消耗預算之情事發生，使新政府上任後恐面臨經費不敷使用，施政捉襟見肘之虞。於 113 年度總預算三讀通過後，各行政機關應依循下列注意事項執行預算：1. 各機關應確實依分配預算及計畫進度嚴格執行。2. 有關人事費用部分，應力求精簡，避免有不足之情事發生。3. 各機關應先行檢討年度相關預算支應空間仍有困難後，始得申請動支總預算第二預備金。4. 各機關（基金）之媒體政策及宣導經費，除應詳述辦理方式及所需預算經費，並應依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及其執行原則等相關規範，由各該主管機關從嚴審核及執行，並就執行情形加強管理。相關預算事件若有違法或違反相關規定，應依預算法第 95 條規定，由監察委員、主計</p>	遵照辦理。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項次	官、審計官、檢察官就預算事件起訴相關機關或附屬單位，以維護國家財政紀律。	
三	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財源協助，係透過一般性補助款予以挹注，以達成保障地方財源之目標，並提升地方財政自主程度，建構完善財政調整制度。依中央對直轄市與縣（市）政府計畫及預算考核要點規定，中央對市縣政府辦理社會福利、教育、基本設施等計畫執行效能與相關預算編製及執行情形，暨市縣政府財政績效與年度預算編製及執行情形之考核，分別由中央相關主管機關主辦，並由各主辦考核機關依考核作業期程，將考核結果送行政院主計總處彙整陳報行政院，據以增加或減少其當年度或以後年度所獲之一般性補助款。近年中央各部會補助各市縣數額龐鉅，各部會辦理之補助地方業務，原則上須符合具效益及整體性、重大示範性及跨越市縣之建設，或屬因應重大政策或建設者方予編列及補助。惟各市縣多有受補助業務僅屬宣導推廣、行銷管理或單項特定活動者，顯示目前中央各部會補助範圍恐過於廣泛；又其中多有僅具短期效益者，並常因規劃、執行及管理欠妥致未達預期目標、使用成效呈不足或下降等。為提升中央政府運用補助引導區域合作治理之辦理成效、加強相關規劃、執行、管理之督導，爰要求各部會依規定加強辦理跨區域計畫型補助業務，並落實蒐集前置資料妥予規劃補助計畫，且須辦理公平審核機制，切實依成本效益分析結果核給經費，及依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辦法第15條規定	遵照辦理。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等切實管考督導，俾利相關公帑支出效益。	
四	<p>依據預算法第34條、第37條、第39條、第43條及第49條等規定，重要公共工程建設及重大施政計畫，應先行製作選擇方案及替代方案之成本效益分析報告，並提供財源籌措及資金運用之說明，始得編列概算及預算案。各項計畫，除工作量無法計算者外，應分別選定工作衡量單位，計算公務成本編列。繼續經費預算之編製，應列明全部計畫之內容、經費總額、執行期間及各年度之分配額。惟目前預算書編製及表達不夠詳實，或多以文字抽象描述，未具體表達績效衡量指標及預期成果，且預算書中金額重大之項目，其說明亦太過簡略。由於相關預算編製不夠詳實，使立法委員不易清楚了解預算編列之內容，難以針對預算之合理性與效益性進行有效的審查，致影響預算審議之效率。中央政府總預算之籌編，行政部門所投入參與的人力，數以萬人計，且相關預算資訊均掌握於行政部門，致形成行政、立法部門資訊不對稱，使立法院在蒐集預算資訊不易，且需耗費大量成本及時間。國會要在3個月內，以十分有限的人力，對專業性高而龐雜的預算案進行全盤審查，有賴預算相關資訊的透明化及公開化，才能事半功倍。爰要求自114年度起，中央政府各機關（構）依預算法第34條規定函送重大施政計畫之選擇方案及替代方案之成本效益分析報告暨相關財源籌措與資金運用說明予立法院時，一併將相關計畫書核定本上網公布，以提升立法院審查效率，避免因審查預算</p>	遵照辦理。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時間不足而有前緊後鬆或虎頭蛇尾之現象，以建立立法院預算審查之專業性及權威性。	
五	為避免政府於選舉前以大筆國家資源遂行各項人事酬庸甚至移轉國家財產之虞，爰要求行政院通令各機關及其所屬與所主管的附屬單位營業及非營業基金、財團法人、行政法人、暨泛公股持股逾20%之轉投資事業及其再轉投資事業，即刻暫緩籌設新設公司作業，並於2個月內就相關籌設計畫、效益評估等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執行。	遵照辦理。
六	近期接獲不少基層民眾反映，於各部會之官方臉書宣傳中，可見許多部會粉專帳號發布與其業務毫無相關之宣揚政績文案，例如：環境部分享「0~22歲國家一起栽培」、「投資台灣三大方案」、「軍公教調薪3次」、「基本工資連八年調漲」；又或是同一篇「落實居住正義」之貼文，竟有核能安全委員會、交通部、交通部航港局、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農業部等多個部會協助大肆宣傳。在總統及立委選舉期間將民進黨過去執政8年之豐功偉業，透過官方臉書等社群媒體宣導政策。各部會之社群平台經營，應著重於其業務相關之宣傳，或協助行政院宣傳具緊急且重大之政策，而非作為執政黨公器私用大外宣之平台，爰要求各部會應恪守本業，遵循行政中立原則，依法行政，避免政府機關官方帳號於選舉期間淪為特定政黨競選之工具，公私不分。	遵照辦理。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貳、各組審查決議部分 財政委員會審議結果 歲出部分第2款第2項主計總處		
一	113年度行政院主計總處預算案於「一般行政」編列8億9,313萬9千元，係為改善行政院主計總處工作品質、增進效率效能，並促使各機關強化內部控制監督作業。請行政院主計總處延續112年度，因應立法院審查預算決議後之作法，之後訂定「中央政府各機關執行立法院審查XXX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做決議之應行配合事項」（逐年訂定），均應在預算書附表之相應部分，直接摘錄決議辦理情形，而非僅記載送立法院之文號。爰請行政院主計總處自113年度起，制定前述逐年訂定之配合事項規定時，均應納入要求各機關詳載決議辦理情形之條文。	將配合行政院主計總處規範辦理。
經濟委員會審議結果 歲出部分第13款第1項經濟部		
一	有鑑於全球高齡科技產業高度發展及競爭，又國內針對高齡者設計及開發之科技解決方案仍少，致高齡者需求多數尚未被滿足，故為引導國內更多企業投入高齡科技服務提供、提高業者市場競爭力及商業價值，經濟部應積極辦理高齡科技產業專利趨勢分析、專利前案檢索及布局分析等供業者運用，並參據相關業者意見以建置符合其需求之高齡科技技術推廣平台，以促進高齡產業增值利用，厚實研發創新能量，凝聚高價值之高齡科技生態系。為此，請經濟部多方蒐集業者意見，儘速建置符合市場所需之高齡科技技術推廣平台，以因應我國高齡化社會來臨。	(一) 智慧財產局為支持國內高齡科技產業關鍵技術研發，配合本部主辦之「普惠科技驅動高齡市場商機計畫」進行跨機關橫向鏈結，盤點高齡科技業者清單與服務，多方蒐集高齡科技業者意見，檢視當前發展現況與產業鏈技術缺口，並透過提供國內外高齡科技專利技術分析報告、專利前案檢索及布局分析等方式，深度剖析高齡科技之創新現況及發展趨勢，提供產業關鍵技術之專利群的詳細技術資訊，以利產業進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行專利布局及技術開發，擬定技術創新或迴避設計之策略，使業者具備市場競爭力與商業價值。</p> <p>(二) 113年度預計完成國內外高齡科技專利技術分析報告1份，協助業者完成專利前案檢索及布局分析服務3案，提供產業關鍵技術之專利群的詳細技術資訊，以利產業進行專利布局及技術開發。建置高齡科技技術推廣平台，提供專利申請趨勢、專利技術分類統計及趨勢分析，並整合政府智財輔助資源相關訊息、研發保護資訊及專利研發成功案例分享等服務，以多元整合方式協助高齡科技產業快速有效的掌握所需技術。</p>
	歲出部分第13款第5項 智慧財產局	
一	113年度經濟部智慧財產局預算案於「智慧財產權科技發展」項下編列「智慧財產服務暨業界運用效能躍升」2億0,800萬元，較112年度預算數增加3,978萬8千元，主要係增辦「專利與產業媒合之拓廣計畫」相關業務，允宜審慎規劃及滾動檢討辦理成果以達預期效益；另經濟部智慧財產局近年專利平均審結期間未明顯縮短，允宜持續督導專利檢索中心專利檢索案件之品質，俾提升專利審查效能。	<p>(一) 智慧財產局（以下簡稱智慧局）113年度增辦「專利與產業媒合之拓廣計畫」相關業務，其主要辦理內容如下：</p> <p>1. 為促使優秀專利與產業媒合，篩選我國優秀專利於國際專業展會建置「臺灣專利超級站」專館，提供廠商免費展出，同時辦理（參與）洽商媒合會，結合各大國際型專業展會資源，讓具潛力的專利作品藉由專業展進行多元展示及宣傳曝光，推薦給特定</p>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p>買主客群。智慧局將分年度配合產業動態及市場脈絡，擇選不同領域之國際專業展，滾動式檢討。</p> <p>2. 擇選 2 個專業展：</p> <p>(1) 隨著移動經濟產業的範疇持續擴大，著眼全球未來移動商機，於 113 年 4 月 17 日至 4 月 20 日參加「2024 台北國際汽機車零配件展 (AMPA)」，擇選 7 件與汽機車零配件相關之優良專利設置專館。</p> <p>(2) 另為掌握最新消費品設計潮流趨勢，擇選 8 件優良專利作品於 113 年 4 月 18 日至 4 月 21 日參加具亞洲指標性 B2B 禮品展「2024 臺灣國際創意禮品文具展」建置專館，展出優良專利作品，協助我國優良廠商媒合商機。</p> <p>(3) 展覽期間專館參觀人數總計超過 1,300 人，並辦理各 3 場次諮詢服務及 1 場次大會舞台曝光活動，其中受到買主採洽之展出廠商計有 6 家，促進專利商品化交易及開創新商機。</p> <p>(二) 我國近 3 年發明專利平均審結期間為 14.2 個月，維持在 15 個月以內，審理速度較美</p>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p>國、歐洲與中國大陸為快，與日本、韓國相當。智慧局為確保檢索報告品質，將持續落實檢索報告品質查核機制，並定期召開檢視會議檢視查核結果。此外，在提升檢索品質上，進一步採取上游思維，透過與財團法人專利檢索中心分享教育訓練資源，使檢索人員專業知識的養成與審查人員相同，以消弭彼此間判斷的歧異。</p>
二	<p>113年度經濟部智慧財產局預算案於「智慧財產權科技發展」項下新增「促進高齡科技智財布局能力」編列1,680萬元，辦理國內外高齡科技專利技術分析報告、建置高齡科技技術推廣平台等業務。計畫內容包含期望透過促進高齡科技智財布局能力，輔導國內技術品質提升，關鍵技術導入填補高門檻之產業技術缺口，強化業者創新及製造技術，促進高齡產業增值利用，厚實研發創新能量，凝聚高價值之高齡科技生態。我國自107年已正式成為高齡社會，且推估114年將邁入超高齡社會，預計119年高齡人口將達557萬人，其中高齡科技產業四大推動策略之「驅動市場」由經濟部主辦「普惠科技驅動高齡市場商機計畫」，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則負責促進高齡科技智財布局能力。茲因全球高齡科技產業高度發展及競爭，又國內針對高齡者設計及開發之科技解決方案仍不足，致高齡者需求多數尚未被滿足，為引導國內更多企業投入高齡科技服務提供，提高業者市場競爭力及商業價值，經濟部智慧財</p>	<p>本部業於113年1月29日以經授智字第11352800060號函將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 智慧財產局為支持國內高齡科技產業關鍵技術研發，配合本部主辦之「普惠科技驅動高齡市場商機計畫」進行跨機關橫向鏈結，盤點高齡科技業者清單與服務，多方蒐集高齡科技業者意見，檢視當前發展現況與產業鏈技術缺口，並透過提供國內外高齡科技專利技術分析報告、專利前案檢索及布局分析等方式，深度剖析高齡科技之創新現況及發展趨勢，提供產業關鍵技術之專利群的詳細技術資訊，以利產業進行專利布局及技術開發，擬定技術創新或迴避設計之策略，使業者具備市場競爭力與商業價值。</p>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產局應積極辦理高齡科技產業專利趨勢分析、專利前案檢索及布局分析等供業者運用，並參據相關業者意見以建置符合其需求之高齡科技技術推廣平台，以促進高齡產業加值利用，厚實研發創新能量，凝聚高價值之高齡科技生態系。爰建請經濟部智慧財產局於1個月內，提出改善說明書面報告至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二) 113年預計完成國內外高齡科技專利技術分析報告1份，協助業者完成專利前案檢索及布局分析服務3案，提供產業關鍵技術之專利群的詳細技術資訊，以利產業進行專利布局及技術開發。建置高齡科技技術推廣平台，提供專利申請趨勢、專利技術分類統計及趨勢分析，並整合政府智財輔助資源相關訊息、研發保護資訊及專利研發成功案例分享等服務，以多元整合方式協助高齡科技產業快速有效的掌握所需技術。
三	113年度經濟部智慧財產局預算案於「智慧財產權科技發展—智慧財產服務暨業界運用效能躍升」項下編列2億0,800萬元。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在審查發明專利的過程中，現已建立「第三方意見」(Third Party Observations, 簡稱TPO)制度。連結「全球專利檢索系統」GPSS網站遞交TPO、「產業專利資訊平台(IPKM)關鍵字通知目標團體服務」措施，以及2017年上線的「專利申請案審查資訊申請書」。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統計，TPO制度實施後1年，TPO申請量增加至136件。業界在提交TPO仍須注意7項事項。公眾審查制度可促進專利權有效性及公眾利益，針對提交人的個資將予以保密，請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檢討報告。	本部業於113年1月29日以經授智字第11352800060號函將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 (一) 智慧財產局(以下簡稱智慧局)為強化公眾審查及提升專利品質，已建立「第三方意見(Third Party Observations, 簡稱TPO)制度」，並於109年9月1日訂定發布「發明專利申請案第三方意見作業要點」，進一步落實專利法施行細則第39條規定，亦使專利審查中之TPO制度更為完善。 (二) 為提升TPO制度之利用度，智慧局持續推動資訊平台及送件管道便利化，包括建立「全球專利檢索系統」(GPSS)網站遞交TPO之連結、「產業專利資訊平台(IPKM)關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p>鍵字通知目標團體服務」措施，以及106年上線的「專利申請案審查資訊申請書」，提供多面向的資訊管道，以及多元化的服務措施。</p> <p>(三)TPO新制實施後，智慧局強化個人資料保密措施，遵循個人資料安全管理作業程序，並定期執行個人資料盤點及風險評估作業，統計第三方意見提交人於個資保密下之TPO公開比例，於新制實施後一年內增加85%。</p> <p>(四)TPO之引證文件書目公開後可作為公眾審查參考，達到公開透明之目的，並有助於專利審查品質提升及產業公眾參與。</p>
四	<p>113年度經濟部智慧財產局預算案於「智慧財產權科技發展－智慧財產服務暨業界運用效能躍升」計畫項下編列2億0,800萬元，主要捐助專利檢索中心辦理專利檢索、健全國內外專利檢索資料庫、辦理智慧財產專業人員培訓及產業媒合等業務。查113年度經濟部智慧財產局該計畫包含辦理「強化專利審查效能計畫」1億0,689萬8千元、「優化專利資訊與產業應用服務計畫」5,906萬元、「專利與產業媒合之拓廣計畫」4,204萬2千元，較112年度預算數增加3,978萬8千元。主要係新增辦理「專利與產業媒合之拓廣計畫」，除持續辦理智慧財產人員能力認證，促成企業投資人才，協助產業升級轉型之外，另新增輔導具潛力優秀專利，透由展會相互推薦及合作，辦</p>	<p>智慧財產局（以下簡稱智慧局）增辦「專利與產業媒合之拓廣計畫」相關業務，113年度主要辦理內容如下：</p> <p>(一)為促使優秀專利與產業媒合，篩選我國優秀專利於國際專業展會建置「臺灣專利超級站」專館，提供廠商免費展出，同時辦理（參與）洽商媒合會，結合各大國際型專業展會資源，讓具潛力的專利作品藉由專業展進行多元展示及宣傳曝光，推薦給特定買主客群。智慧局將分年度配合產業動態及市場脈絡，擇選不同領域之國際專業展，滾動式檢討。</p>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p>理洽商媒合會，促進專利技術與產業媒合應用，預計推舉優良專利參與專業展至少2場次。惟為有效達成預期之政策目標，經濟部智慧財產局應詳實盤點產業需求事項，審慎規劃及滾動檢討辦理成果，並妥善規劃宣導方式，以達成預期效益。</p>	<p>(二)擇選2個專業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隨著移動經濟產業的範疇持續擴大，著眼全球未來移動商機，於113年4月17日至4月20日參加「2024台北國際汽機車零配件展（AMPA）」，擇選7件與汽機車零配件相關之優良專利設置專館。 2. 另為掌握最新消費品設計潮流趨勢，擇選8件優良專利作品於113年4月18日至4月21日參加具亞洲指標性B2B禮品展「2024臺灣國際創意禮品文具展」建置專館，展出優良專利作品，協助我國優良廠商媒合商機。 3. 展覽期間專館參觀人數總計超過1,300人，並辦理各3場次諮詢服務及1場次大會舞台曝光活動，其中受到買主採洽之展出廠商計有6家，促進專利商品化交易及開創新商機。
<p>五</p>	<p>113年度經濟部智慧財產局預算案於「智慧財產權科技發展－促進高齡科技智財布局能力」項下編列1,680萬元。為協助業者深化智財布局能力以提高高齡科技技術研發價值，並提供高齡科技技術推廣平台，提升技術水準、擴大營運規模，請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本部業於113年1月29日以經授智字第11352800060號函將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智慧財產局為支持國內高齡科技產業關鍵技術研發，配合本部主辦之「普惠科技驅動高齡市場商機計畫」進行跨機關橫向鏈結，盤點高齡科技業者清單與服務，多方</p>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蒐集高齡科技業者意見，檢視當前發展現況與產業鏈技術缺口，並透過提供國內外高齡科技專利技術分析報告、專利前案檢索及布局分析等方式，深度剖析高齡科技之創新現況及發展趨勢，提供產業關鍵技術之專利群的詳細技術資訊，以利產業進行專利布局及技術開發，擬定技術創新或迴避設計之策略，使業者具備市場競爭力與商業價值。</p> <p>(二) 113年預計完成國內外高齡科技專利技術分析報告1份，協助業者完成專利前案檢索及布局分析服務3案，提供產業關鍵技術之專利群的詳細技術資訊，以利產業進行專利布局及技術開發。建置高齡科技技術推廣平台，提供專利申請趨勢、專利技術分類統計及趨勢分析，並整合政府智財輔助資源相關訊息、研發保護資訊及專利研發成功案例分享等服務，以多元整合方式協助高齡科技產業快速有效的掌握所需技術。</p>
六	數位平台長期瓜分新聞媒體廣告收益，影響新聞媒體業營運，澳洲、加拿大、美國等國家提出「新聞媒體與數位平台強制議價法」，要求數位平台與新聞媒體業議價，法國、德國則採用「著作鄰接權」模式要求數位平台分潤。自2021年起行政院召集跨部會小組，研議新聞	<p>本部業於 113 年 3 月 11 日以經授智字第 11352800170 號函將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新聞媒體與數位平臺廣告分潤議題：</p> <p>1. 歐盟數位單一市場著作權</p>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項次	<p>媒體與數位平台新聞分潤機制，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文化部曾就廣電新聞媒體及出版業做成產業調查報告，數位發展部亦舉行6場會議邀集數位平台、國內新聞媒體業者對話，但至今仍未能達成共識。此外，AI新興技術利用爬蟲程式蒐集大量語言模型，製作相仿的文章、人像、聲音，恐對新聞產業、娛樂產業造成著作權侵害，112年5月美國演員工會、編劇協會罷工便是一例。爰要求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參考國際著作權立法例，評估我國著作權法納入著作鄰接權之可行性與影響，請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交書面報告。</p>	<p>指令（CDSM）指令第15條雖賦予新聞媒體業者對於其新聞出版物享有著作鄰接權之權利，惟於法國實務運作之情形，仍須由競爭主管機關介入後，Google才願意與新聞出版業者達成協議並支付費用。</p> <p>2. 至於澳洲、加拿大則是採「議價模式」以競爭法規範，在立法過程中，數位平臺雖有反對意見，惟於法案通過後，其態度有所轉變，主動與新聞出版業者達成授權協議。</p> <p>3. 另美國亦不採著作鄰接權模式，且美國國會認為採集體議價協商模式較能保障新聞媒體業者之權益，故提出新聞競爭與保護（JCPA）法案。印尼亦於113年2月以議價模式立專法，保護新聞媒體業者之權益。</p> <p>4. 國內新聞媒體業者之主要爭點在於新聞出版業者與數位平臺間之議價地位不平等，新聞媒體業者訴求提升與數位平臺議價之地位及公平透明的演算法，計算實際新聞使用量與分潤，此部分仍須以競爭法規規範方具有強制之效力。</p>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p>5. 從國際立法例及我國實務運作以觀，仍是以競爭法議價模式來規範的成效為佳。</p> <p>(二) 新興人工智慧 (AI) 議題：</p> <p>1. 生成式 AI 所涉及的主要問題是在訓練階段會利用他人著作進行訓練，其涉及著作權法上的「重製」行為並無疑義，如未經授權而重製他人著作，是否會涉及侵害他人著作權，而有民、刑事責任、有無豁免資料探勘或其他合理使用規定之適用，國際間對此議題仍有爭議，有待觀察，國際上主要生成式 AI 業者亦積極洽談訓練資料之使用授權。</p> <p>2. 生成式 AI 所涉及者，實為著作權之議題，與是否新增鄰接權來解決相關爭議無涉。</p> <p>(三) 不論是新聞議價與生成式 AI 的議題，由國際立法例、實務運作及我國情形來看，尚無在我國著作權法制上增訂鄰接權制度之需要。此等議題之國際作法尚在發展中，智慧財產局將持續觀察國際發展趨勢。</p>
七	113年度經濟部智慧財產局預算案「智慧財產權科技發展」項下「01智慧財產服務暨業界運用效能躍升」編列「資訊服務費」4,056萬2千元、「資訊軟硬體設	本部業於113年1月29日以經授智字第11352800060號函將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p>備費」1,604萬3千元。資訊安全即國家安全，目前公、私部門遭資訊安全攻擊次數多、頻率高且逐年增加，根據統計，2020年中央與地方政府資訊安全事件共677件、2021年733件、2022年806件。經濟部智慧財產局應加強自身資訊安全，包含對委外作業安全建立相關管理程序，及訂定通報及應變機制，核心資通系統定期進行安全性檢測等，以提升部門資訊系統韌性，爰請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一) 智慧財產局（以下簡稱智慧局）已導入資訊安全管理制度，建立標準化及文件化之資安作業流程，針對委外作業亦訂有相關管理程序，並已取得英國標準協會（BSI）ISO 27001資訊安全管理認證。</p> <p>(二) 依循資通安全管理法規範，確保機關具一致性之資安防護，智慧局已依資通安全責任等級辦理各項資安應辦事項，包括定期辦理核心資通系統之安全性檢核、資通安全健診並建置各項資通安全防護措施等，強化資安防護能力，降低資安事件發生風險。</p> <p>(三) 建置資訊安全監控中心（Security Operation Center, SOC）提供7*24全天候安全監控防護，掌握整體安全風險情勢，俾利即時進行通報及應變處理，112年間無發生重大資安事件，達成全年整體資安監控防禦零失效，確保資訊安全。</p>
八	<p>113年度經濟部智慧財產局預算案「智慧財產權科技發展」項下「02強化產業智財創新能量」編列「資訊服務費」2,761萬元、「資訊軟硬體設備費」1,198萬4千元。資訊安全即國家安全，目前公、私部門遭資訊安全攻擊次數多、頻率高且逐年增加，根據統計，2020年中央與地方政府資訊安全事件共677件、2021年733件、2022年806件。經濟部智慧財產</p>	<p>本部業於113年1月29日以經授智字第11352800060號函將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 智慧財產局（以下簡稱智慧局）已導入資訊安全管理制度，建立標準化及文件化之資安作業流程，針對委外作業亦訂有相關管理程序，並</p>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局應加強自身資訊安全，包含對委外作業安全建立相關管理程序，及訂定通報及應變機制，核心資通系統定期進行安全性檢測等，以提升部門資訊系統韌性，爰請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p>已取得英國標準協會（BSI）ISO 27001資訊安全管理認證。</p> <p>(二)依循資通安全管理法規，確保機關具一致性之資安防護，智慧局已依資通安全責任等級辦理各項資安應辦事項，包括定期辦理核心資通系統之安全性檢核、資通安全健診並建置各項資通安全防護措施等，強化資安防護能力，降低資安事件發生風險。</p> <p>(三)建置資訊安全監控中心（Security Operation Center，SOC）提供7*24全天候安全監控防護，掌握整體安全風險情勢，俾利即時進行通報及應變處理，112年間無發生重大資安事件，達成全年整體資安監控防禦零失效，確保資訊安全。</p>
九	113年度經濟部智慧財產局預算案「推動保護智慧財產權」項下「07業務電子化推動」編列「資訊服務費」8,882萬2千元、「資訊軟硬體設備費」951萬3千元。資訊安全即國家安全，目前公、私部門遭資訊安全攻擊次數多、頻率高且逐年增加，根據統計，2020年中央與地方政府資訊安全事件共677件、2021年733件、2022年806件。經濟部智慧財產局應加強自身資訊安全，包含對委外作業安全建立相關管理程序，及訂定通報及應變機制，核心資通系統定期進行安全性檢測等，以提升部門資訊系統韌性，爰請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向立法院經濟委員	<p>本部業於113年1月29日以經授智字第11352800060號函將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智慧財產局（以下簡稱智慧局）已導入資訊安全管理制度，建立標準化及文件化之資安作業流程，針對委外作業亦訂有相關管理程序，並已取得英國標準協會（BSI）ISO 27001資訊安全管理認證。</p> <p>(二)依循資通安全管理法規，確保機關具一致性之資安防護，智慧局已依資通安全責</p>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會提出書面報告。	<p>任等級辦理各項資安應辦事項，包括定期辦理核心資通系統之安全性檢核、資通安全健診並建置各項資通安全防护措施等，強化資安防護能力，降低資安事件發生風險。</p> <p>(三)建置資訊安全監控中心 (Security Operation Center, SOC) 提供7*24全天候安全監控防護，掌握整體安全風險情勢，俾利即時進行通報及應變處理，112年間無發生重大資安事件，達成全年整體資安監控防禦零失效，確保資訊安全。</p>